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20]第 22-0000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0]第 22-00005 号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述，贵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为 64,951,777,641.83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64,682,984,312.29 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99.59%；由于主营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测试；

（2）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且一贯应用；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

（6）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主要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判断本年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商誉减值测试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及附注“五、（十九）商誉”。

2018 年 5 月 31 日，贵公司收购了广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公司”）30%的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合并成本大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形成商誉 9.32 亿元。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近几年，由于医药公司所处环境及国家医疗政策的变化，医药公司销售增长率存在下降的情况，商誉可能存在减值的风险。

管理层将医药公司判断为独立的现金产生单元，聘请独立评估师对医药公司的公允价值进行了评估，以协助管理层对医药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评估涉及确定折现率等评估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包括未来若干年的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等。

由于医药公司商誉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上述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价和测试贵公司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了解被收购公司业绩预测的完成情况；
- (3) 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每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收益预测、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的合理性及每个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盈利状况的判断和评估；
- (4)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5) 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讨论，了解减值测试时所使用的关键假设是否合理等；
- (6) 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评价外部评估专家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价值类型和评估方法的合理性，以及折现率等评估参数。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一）	18,469,618,237.41	16,114,883,673.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五、（二）	1,526,081,541.94	2,780,597,684.01
应收账款	附注五、（三）	12,555,024,519.58	10,872,458,472.34
应收款项融资	附注五、（四）	1,515,914,114.01	
预付款项	附注五、（五）	673,352,793.02	837,808,116.68
其他应收款	附注五、（六）	1,173,360,042.04	1,056,551,186.68
其中：应收利息	附注五、（六）	1,666,666.70	1,367,876.63
应收股利	附注五、（六）	316,706,053.45	40,036,044.47
存货	附注五、（七）	9,490,040,264.05	9,231,739,097.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五、（八）	578,841,623.65	2,137,248,054.33
流动资产合计		45,982,233,135.70	43,031,286,285.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五、（九）	1,599,025,192.41	1,759,958,035.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五、（十）	81,977,960.04	84,897,87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附注五、（十一）	262,469,919.10	226,938,456.16
投资性房地产	附注五、（十二）	218,199,149.16	228,084,499.83
固定资产	附注五、（十三）	2,923,584,939.66	3,165,746,536.73
在建工程	附注五、（十四）	667,402,454.68	480,305,723.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附注五、（十五）	3,503,295.00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附注五、（十六）	842,077,052.31	
无形资产	附注五、（十七）	2,485,288,578.20	1,013,353,424.62
开发支出	附注五、（十八）	2,011,139.26	
商誉	附注五、（十九）	825,573,066.90	825,573,066.90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五、（二十）	115,785,234.75	94,315,14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五、（二十一）	594,992,161.76	569,144,829.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五、（二十二）	289,535,847.27	2,58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11,425,990.50	8,450,897,584.09
资产总计		56,893,659,126.20	51,482,183,869.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五、（二十三）	5,869,008,916.96	5,905,703,286.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附注五、（二十四）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附注五、（二十五）	3,982,425,654.37	2,656,176,505.09
应付账款	附注五、（二十六）	9,698,952,240.46	9,313,277,657.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附注五、（二十七）	4,675,361,799.46	3,686,647,223.24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二十八）	839,640,308.29	753,034,630.86
应交税费	附注五、（二十九）	248,014,970.03	963,543,253.64
其他应付款	附注五、（三十）	3,227,385,632.70	3,466,357,353.39
其中：应付利息	附注五、（三十）	34,840,834.22	41,637,538.72
应付股利	附注五、（三十）	47,933,025.07	65,917,238.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三十一）	229,361,467.97	204,024,196.93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五、（三十二）	606,814,819.73	
流动负债合计		29,376,965,809.97	26,948,764,106.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注五、（三十三）	4,500,000.00	413,553,706.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附注五、（三十四）	546,994,554.21	
长期应付款	附注五、（三十五）	25,229,042.00	135,795,848.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三十六）	329,428.98	325,325.54
预计负债	附注五、（三十七）	53,205,872.32	49,601,312.48
递延收益	附注五、（三十八）	575,837,179.25	490,423,60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五、（三十九）	266,908,733.88	249,762,210.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四十）	54,201,557.40	50,2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7,206,368.04	1,389,687,008.51
负债合计		30,904,172,178.01	28,338,451,115.48
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五、（四十一）	1,625,790,949.00	1,625,790,9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四十二）	9,865,084,049.39	9,865,084,04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四十三）	-138,960.56	-477,139.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四十四）	1,526,241,180.49	1,368,735,157.63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四十五）	11,167,819,445.53	8,825,776,19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4,184,796,663.85	21,684,909,208.78
少数股东权益		1,804,690,284.34	1,458,823,545.22
股东权益合计		25,989,486,948.19	23,143,732,754.00
负债和或股东权益总计		56,893,659,126.20	51,482,183,869.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21,162,972.77	6,806,911,76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8,495,006.80	615,391,740.80
应收账款	附注十四、（一）	129,979,798.36	261,455,709.16
应收款项融资		222,842,858.68	
预付款项		6,128,432.10	12,525,525.66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四、（二）	1,934,398,668.36	1,877,892,798.80
其中：应收利息	附注十四、（二）		
应收股利	附注十四、（二）	463,226,705.58	382,928,791.41
存货		534,931,211.35	946,856,781.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76,123.76	1,507,451,931.22
流动资产合计		9,696,615,072.18	12,028,486,249.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四、（三）	10,089,420,785.24	8,440,656,099.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977,960.04	84,897,87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5,009,227.54	223,325,494.09
投资性房地产		205,859,204.51	214,466,738.50
固定资产		481,357,324.46	491,135,835.97
在建工程		125,347,198.87	38,386,309.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749,483.54	
无形资产		1,744,366,663.50	366,396,141.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00,502.42	1,725,58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954,721.70	126,072,489.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33,59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59,576,667.82	9,987,062,566.02
资产总计		22,956,191,740.00	22,015,548,81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4,431,644.92	954,431,644.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931,727.54
应付账款		310,400,672.81	295,387,077.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83,563,073.97	299,102,767.07
应付职工薪酬		81,797,031.37	86,313,055.87
应交税费		55,153,090.24	185,050,078.44
其他应付款		2,283,912,927.07	2,116,999,352.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73,222.20	567,433.7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76,809.32	
其他流动负债		40,378,119.85	
流动负债合计		3,913,913,369.55	3,964,215,703.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22,166.98	
长期应付款		7,802,224.39	7,802,224.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55,119,019.19	252,971,219.19
递延收益		70,543,622.88	76,572,361.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24,660.96	12,940,147.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76,575.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988,269.58	350,285,952.82
负债合计		4,371,901,639.13	4,314,501,656.73
股东权益：			
股本		1,625,790,949.00	1,625,790,9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20,175,495.89	9,820,175,495.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05,769.41	-2,423,845.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3,632,745.89	996,126,723.03
未分配利润		5,989,596,679.50	5,261,377,836.18
股东权益合计		18,584,290,100.87	17,701,047,158.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956,191,740.00	22,015,548,81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	上年
一、营业收入	附注五、（四十五）	64,951,777,641.83	42,233,838,051.12
减：营业成本	附注五、（四十五）	52,081,135,595.27	32,164,391,714.16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四十六）	298,087,171.25	262,959,874.17
销售费用	附注五、（四十七）	6,384,900,451.60	5,056,820,914.13
管理费用	附注五、（四十八）	1,978,870,482.38	1,699,062,484.22
研发费用	附注五、（四十九）	576,511,023.23	585,497,705.00
财务费用	附注五、（五十）	117,117,328.52	-6,654,528.43
其中：利息费用	附注五、（五十）	374,224,115.91	222,800,930.26
利息收入	附注五、（五十）	303,216,899.66	262,003,043.18
加：其他收益	附注五、（五十一）	430,019,889.08	196,111,096.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五十二）	198,458,982.24	1,271,314,31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附注五、（五十二）	144,486,150.48	317,196,606.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五十三）	31,623,136.01	115,575,352.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五十四）	-110,033,777.85	-39,326,839.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五十五）	-11,485,403.86	-180,187,389.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五十六）	1,274,043.27	707,312.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55,012,458.47	3,835,953,738.82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五、（五十七）	109,179,829.49	197,572,883.4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五、（五十八）	35,658,815.35	14,796,366.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8,533,472.61	4,018,730,255.62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五、（五十九）	687,246,274.38	485,014,019.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1,287,198.23	3,533,716,235.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1,287,198.23	3,533,716,235.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8,884,638.91	3,440,980,103.0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402,559.32	92,736,132.8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8,178.54	6,341,692.68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8,178.54	6,341,692.6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1,924.23	-2,452,981.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附注五、（六十）	-2,481,924.23	-2,452,981.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20,102.77	8,794,674.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五、（六十）		-187,789.9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附注五、（六十）	2,820,102.77	8,982,464.4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41,625,376.77	3,540,057,928.58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9,222,817.45	3,447,321,795.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402,559.32	92,736,132.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附注五、（六十一）	1.961	2.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附注五、（六十一）	1.961	2.1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	上年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四、（四）	5,027,078,906.58	4,332,044,453.05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四、（四）	3,175,305,546.73	2,115,819,770.26
税金及附加		44,445,311.86	49,130,665.99
销售费用		517,875,957.16	497,673,650.54
管理费用		441,728,093.75	464,710,730.77
研发费用		188,251,921.82	283,921,217.29
财务费用		-82,564,656.42	-86,941,065.75
其中：利息费用		32,450,947.17	21,351,287.90
利息收入		116,899,581.57	112,832,290.45
加：其他收益		22,162,217.96	14,831,714.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四、（五）	868,196,412.41	1,183,707,19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433,832.36	241,342,102.9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83,733.45	115,717,545.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55.44	-3,809,858.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71,458.80	-19,366,231.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841.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7,620,151.64	2,298,809,851.47
加：营业外收入		6,798,390.67	11,227,625.26
减：营业外支出		2,995,104.49	1,459,323.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1,423,437.82	2,308,578,152.77
减：所得税费用		96,363,209.26	168,848,510.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060,228.56	2,139,729,642.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5,060,228.56	2,139,729,642.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1,924.23	-2,640,771.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81,924.23	-2,452,981.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81,924.23	-2,452,981.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789.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789.9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2,578,304.33	2,137,088,870.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	上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287,834,633.51	39,384,103,795.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585,389.38	7,932,907.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1,314,306,416.08	909,372,52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635,726,438.97	40,301,409,22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11,797,128.27	26,366,733,56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95,096,236.48	4,022,127,06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2,246,089.42	2,166,052,07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4,974,220,102.46	2,529,608,039.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13,359,556.63	35,084,520,74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2,366,882.34	5,216,888,48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5,560,614.86	3,602,960,010.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790,673.97	211,867,53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6,468.40	1,496,78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45,408.50	944,043,450.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7,513,165.73	4,760,367,77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9,810,857.05	478,616,540.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3,874,800.00	3,171,871,377.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22,779.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161,611.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5,908,436.61	3,650,649,52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395,270.88	1,109,718,248.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017,847.48	257,9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015,339.61	257,9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18,767,113.66	2,101,109,217.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2,323,388,828.59	958,871,915.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63,173,789.73	3,317,961,133.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98,792,097.95	3,570,995,757.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9,330,847.61	1,352,569,070.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3,642,833.89	482,010,41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五、（六十二）	3,006,863,671.97	1,145,733,01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94,986,617.53	6,069,297,83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812,827.80	-2,751,336,705.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8,473.81	807,009.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附注五、（六十三）	1,762,010,309.85	3,576,077,038.6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五、（六十三）	15,071,612,198.38	11,495,535,159.7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五、（六十三）	16,833,622,508.23	15,071,612,198.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	上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45,115,485.83	3,661,338,55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39,053.08	4,167,305,15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43,454,538.91	7,828,643,718.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5,217,146.44	1,658,621,823.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600,235.47	476,058,815.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143,457.32	495,658,325.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539,413.35	4,148,830,83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3,500,252.58	6,779,169,79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54,286.33	1,049,473,92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4,474,800.00	3,0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59,800,425.39	1,949,416,66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970.87	3,6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3,686,450.93	1,437,478,57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8,321,647.19	6,386,898,868.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6,672,275.79	60,479,21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6,651,800.00	5,600,489,331.8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6,233,486.36	1,287,733,486.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9,557,562.15	6,948,702,03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235,914.96	-561,803,162.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4,431,644.92	1,104,431,644.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84,129.44	908,082.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7,315,774.36	1,105,339,727.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4,431,644.92	304,431,644.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9,323,679.72	649,604,58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38,893.47	26,994,23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4,794,218.11	981,030,46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78,443.75	124,309,26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20.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8,754,552.01	611,980,022.6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9,917,523.78	6,147,937,501.1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1,162,971.77	6,759,917,523.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65,084,049.39		-477,139.10		1,368,735,157.63	8,825,776,191.86	21,684,909,208.78	23,143,732,75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25,790,949.00				9,865,084,049.39		-477,139.10		1,368,735,157.63	8,825,776,191.86	21,684,909,208.78	23,143,732,754.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8,178.54		157,506,022.86	2,342,043,253.67	2,499,887,455.07	2,845,754,19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8,178.54			3,188,884,638.91	3,189,222,817.45	3,441,625,376.7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506,022.86	-846,841,385.24	-689,335,362.38	-716,886,522.19
2. 对股东的分配									157,506,022.86	-157,506,022.86		
3. 其他										-689,335,362.38	-689,335,362.38	-716,886,522.19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65,084,049.39		-138,960.56		1,526,241,180.49	11,167,819,445.53	24,184,796,663.85	25,989,486,948.19

单位：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度														上 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75,177,958.43		-70,206,938.27		1,154,762,193.41	6,285,996,409.09	18,871,520,571.66	391,633,221.51	19,263,153,79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3,388,106.49			-67,801,004.52	-4,412,898.03		-4,412,898.0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25,790,949.00				9,875,177,958.43		-6,818,831.78		1,154,762,193.41	6,218,195,404.57	18,867,107,673.63	391,633,221.51	19,258,740,895.1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93,909.04		6,341,692.68		213,972,964.22	2,607,580,787.29	2,817,801,535.15	1,067,190,323.71	3,884,991,858.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41,692.68			3,440,980,103.08	3,447,321,795.76	92,736,132.82	3,540,057,928.5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93,909.04						-10,093,909.04	1,028,886,989.92	1,018,793,080.8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50,000.00	17,0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093,909.04						-10,093,909.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972,964.22	-833,399,315.79	-619,426,351.57	1,011,836,989.92	1,001,743,080.88			
2. 对股东的分配										213,972,964.22	-213,972,964.22	-619,426,351.57	-54,432,799.03	-673,859,150.60			
3. 其他											-619,426,351.57	-619,426,351.57	-54,432,799.03	-673,859,150.6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65,084,049.39		-477,139.10		1,368,735,157.63	8,825,776,191.86	21,684,909,208.78	1,458,823,545.22	23,143,732,754.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2,423,845.18		996,126,723.03	5,261,377,836.18	17,701,047,158.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2,423,845.18		996,126,723.03	5,261,377,836.18	17,701,047,158.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1,924.23		157,506,022.86	728,218,843.32	883,242,941.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1,924.23			1,575,060,228.56	1,572,578,304.3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506,022.86	-846,841,385.24	-689,335,362.38
2. 对股东的分配									157,506,022.86	-157,506,022.86	
3. 其他										-689,335,362.38	-689,335,362.38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4,905,769.41		1,153,632,745.89	5,989,596,679.50	18,584,290,100.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64,737,939.47		782,153,758.81	4,024,415,273.84	16,187,797,53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64,954,866.01			-69,367,764.04	-4,412,898.0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926.54		782,153,758.81	3,955,047,509.80	16,183,384,640.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40,771.72		213,972,964.22	1,306,330,326.38	1,517,662,518.8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0,771.72			2,139,729,642.17	2,137,088,870.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972,964.22	-833,399,315.79	-619,426,351.57
2. 对股东的分配									213,972,964.22	-213,972,964.22	
3. 其他										-619,426,351.57	-619,426,351.57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25,790,949.00				9,820,175,495.89		-2,423,845.18		996,126,723.03	5,261,377,836.18	17,701,047,158.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本公司”）是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7]139 号文批准，由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药集团”）独家发起，将其属下的 8 家中药制造企业及 3 家医药贸易企业重组后，以其与生产经营性资产有关的国有产权权益投入，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团于 1997 年 9 月 1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101000005674。

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7]145 号文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以证委发[1997]56 号文批准，本集团于 1997 年 10 月上市发行了 21,990 万股香港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2001 年 1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集团发行了 7,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于同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广州药业”，股票代码 600332。

本集团于 2013 年实施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该项重大资产重组包括：（1）本集团于 2013 年 5 月完成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股份”）；（2）本集团于 2013 年 6 月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房屋建筑物、商标、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原名“保联拓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广药集团持有的广州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特医疗”）12.5%股权。该项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完成。上述重组完成后，本集团总股本为 1,291,340,650 股，股票简称改为“白云山”。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签订的《关于拟购买资产净收益实际数与净收益预测数差额的补偿协议》，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以总价 1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广药集团持有的 261,400 股 A 股股份并予以注销。该项股份回购注销手续已于 2015 年 5 月 7 日完成。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本集团总股本为 1,291,079,250 股。

本集团于2016年非公开发行334,711,699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加股本334,711,699股,变更后本集团总股本为1,625,790,949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药集团,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主要从事(1)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究开发、制造与销售;(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3)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4)医疗、健康管理、养生养老等健康产业投资等。

中成药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消渴丸、夏桑菊、乌鸡白凤丸、华佗再造丸、蜜炼川贝枇杷膏、清开灵口服液、小柴胡冲剂等,西药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头孢硫脒、阿莫西林等化学制剂药,头孢曲松钠等化学原料药,预包装食品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王老吉凉茶等。

本财务报表由本集团董事会于2020年3月31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2019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4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12户,减少1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子公司名称	控股方式
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群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星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一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陈李济药厂”)	直接控股
广州市陈李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汉方”)	直接控股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星药业”)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修堂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敬修堂一七九零营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潘高寿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市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老吉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健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健民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器化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子公司名称	控股方式
广州万康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福建广药洁达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湖北广药安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欣特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佛山市广药健择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深圳广药联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湖南广药恒生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陕西广药康健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东省梅县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江门广药侨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药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湖北广药吉达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西广药新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香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健民国际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珠海广药康鸣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佛山广药凤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南皮大药房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中山广药桂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芝林药业”）	直接控股
靖宇县广药东阿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采芝林药业连锁店	间接控股
丰顺县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市药材公司中药饮片厂	间接控股
广州采芝林北商药材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澳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乌兰察布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山东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梅州广药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甘肃广药白云山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进出口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拜迪”）	直接控股

子公司名称	控股方式
广州白云山维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直接控股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产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北京）销售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梅州）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西白云山盈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盈康”）	直接控股
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甘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	直接控股
西藏林芝白云山藏式养生古堡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白云山医院”）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润康月子会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星珠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珠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老吉投资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餐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王老吉餐饮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心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光华保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保健”）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兴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兴际实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白云山威灵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灵药业”）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科技”）	直接控股
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直接控股
广药白云山澳门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广药白云山化学制药（珠海）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海马品牌整合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J`药海马”）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医药销售公司”）	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金戈男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J`药总院”）	直接控股

子公司名称	控股方式
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广药王老吉（毕节）产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海南广药晨菲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清远广药正康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药（清远）医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药（珠海横琴）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采芝林国医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药国际（珠海横琴）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浙江白云山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广药（珠海横琴）医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本集团自本报告年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药品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三、（三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

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六）（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

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十四)(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四)(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

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

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

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

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5. 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6.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单项计提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账龄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低风险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2：账龄组合

账龄段分析均基于其入账日期来进行。

其中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账 龄	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1.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保证金类组合

其中，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账 龄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合理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

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

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

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六）（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

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0~10	1.29~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8	0~10	5~2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0~10	11.25~2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十八）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

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九）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茶枝柑树	10 年	5.00	9.50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

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其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若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公益性生物资产，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考虑是否发生减值，发生减值时先计提减值准备，再按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确定。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的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拥有白云山商标、大神产品商标以及星群系列、中一系列、潘高寿系列、陈李济系列、敬修堂系列、奇星系列、健之桥系列、国盈、健民、王老吉系列等产品商标，本集团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产品商标均会使用并带给本集团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认定其使用寿命为不确定。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前的所有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后的可直接归属的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

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年度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二十三)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四)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境内企业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集团境

内企业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大部分境内企业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缴企业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内香港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根据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的规定，为合格的香港员工提供强制性公积金供款。所有计划之成本结算，均在有关期间的损益表扣除。计划资产由独立管理的基金独立持有，与本集团资产分开管理。同时，根据香港《雇佣条例》，合资格于终止聘用时获取长期服务金的雇员，当终止聘用该雇员时，须作出该等缴纳。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已就预期未来或需支付之长期服务金作出拨备。拨备乃根据雇员截至结算日向公司提供服务所赚取的服务金之最佳估计。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 货品销售

货品销售在本集团将货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

2. 劳务收入

劳务收入根据劳务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

商标使用费收入：在授权期内分摊确认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采用直线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确认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补助资金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或用于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或不明确但补助资金与可能形成企业长期资产很相关的。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符合与资产相关的认定标准的政府补助，均认定与收益相关。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未明确补助对象但有充分证据表明政府补助资金与形成长期资产相关的，认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的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未明确补助对象但有充分证据表明政府补助资金与形成长期资产相关的，认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的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

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附注三、（十六）“固定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三、（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予以简化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计入当期损益。

当发生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时，本集团视情况将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或者不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租赁业务

（1）租赁分类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租赁收款额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十三）“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4月26日决议通过，本集团按照财政部要求的时间于2019年1月1日（本部分以下简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选择仅对2019

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年初（即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为：

A.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集团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a）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在首次执行日，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金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账面金额
资产：			
固定资产	3,165,746,536.73	(215,165,155.44)	2,950,581,381.29
使用权资产	-	846,762,689.48	846,762,689.48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024,196.93	139,291,507.59	343,315,704.52
租赁负债	-	600,490,563.19	600,490,563.19
长期应付款	135,795,848.74	(108,184,536.74)	27,611,312.00

于2019年1月1日，本集团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4.35%。

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金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账面金额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7,786,057.78	7,786,057.78

项 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金额	新租赁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19 年 1 月 1 日账面金额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20,472.89	2,820,472.89
租赁负债	-	4,965,584.89	4,965,584.89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35%。

（2）财务报表列报调整

本集团根据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			
应收票据	2,780,597,684.01	(1,452,402,183.47)	1,328,195,500.54
应收款项融资	-	1,452,402,183.47	1,452,402,183.47

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资产：			
应收票据	615,391,740.80	(167,667,277.86)	447,724,462.94
应收款项融资	-	167,667,277.86	167,667,277.86

（三十二）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三、（二十六）“收入”所述，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

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

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 销售商品：16%、13%、10%、9% (2) 服务等：6%、5%、3%
消费税	应税收入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本集团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11%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6%/10%；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同时，本集团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星群药业、中一药业、陈李济药厂、广州汉方、敬修堂药业、潘高寿药业、王老吉药业、天心药业、光华药业、明兴药业、威灵药业、广西盈康、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广药总院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本集团境内除上述外其他企业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本集团内香港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5% 计缴

(二)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企业所

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内下列公司因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年享受 15%的优惠税率。包括：本公司（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3162）、星群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1135）、中一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5343）、陈李济药厂（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1501）、广州汉方（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8646）、敬修堂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0331）、潘高寿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2878）、王老吉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1303）、天心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9163）、光华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544000485）、明兴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2496）、广西盈康（证书编号为 GR201545000083）、威灵药业（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7959）、王老吉大健康公司（证书编号为 GR201644006480）、广药总院（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5664）。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883,955.59	981,910.86
银行存款	16,829,618,823.88	15,049,107,347.81
其他货币资金	1,639,115,457.94	1,064,794,414.84
合计	18,469,618,237.41	16,114,883,673.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807,439.31	37,505,038.18

注：（1）其他货币资金 1,639,115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064,794 千元）为本集团第三方支付账户、存出投资款、外埠存款、信用卡存款、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定期存款、住房基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冻结账户资金及其他。

（2）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635,996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3,271 千元），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保证金	1,284,103,385.06	838,954,099.58
应收账款保理保证金	-	100,438,849.65
冻结账户资金	61,036,156.17	78,283,834.37
信用证保证金	19,696,428.25	3,794,247.96
定期存款	270,179,688.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回款	72,351.99	-
保函保证金	108,380.00	1,212,244.60
住房基金户	591,339.71	588,198.97
其他	208,000.00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635,995,729.18	1,043,271,475.13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09,558,796.80	723,355,686.56
商业承兑汇票	117,699,742.56	604,839,813.98
减：坏账准备	1,176,997.42	-
合计	1,526,081,541.94	1,328,195,500.54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年12月31日）的差异详见会计政策变更差异说明。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80,980.39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9,080,980.39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5,066,368.39	530,830,741.61
商业承兑汇票	-	1,700,000.00
合计	1,265,066,368.39	532,530,741.61

注：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因此，本集团对上述尚未到期但已背书或已贴现的应收票据是继续涉入的。

② 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上述已背书或已贴现应收票据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继续涉入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本集团亦未因继续涉入而在账而确认任何资产和负债。

③ 本集团因继续涉入导致上述已背书或已贴现应收票据发生的最大损失等于其账面价值，即人民币 1,265,066 千元。

④ 本集团因可能回购上述已背书或已贴现应收票据需要支付的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其中，2019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余额将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

⑤ 2019年1-12月，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期间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⑥ 上述已背书或已贴现的应收票据在本年大致均衡发生，分布亦大致均衡。

4.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623,767千元（2018年12月31日：2,332,235千元），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年末金额
客户 1	2019年8月30日	2020年3月1日	10,559,518.36
客户 2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2月15日	10,063,000.00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年末金额
客户 3	2019 年 10 月 22 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10,000,000.00
客户 4	2019 年 7 月 29 日	2020 年 1 月 29 日	10,000,000.00
客户 5	2019 年 11 月 6 日	2020 年 2 月 6 日	10,000,000.00

5.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1,500 千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2,760 千元), 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年末金额
客户 1	2019 年 7 月 17 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1,500,000.00

6.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经贴现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72,130 千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6,666 千元), 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年末金额
客户 1	2019 年 9 月 26 日	2020 年 3 月 24 日	10,000,000.00
客户 2	2019 年 12 月 11 日	2020 年 6 月 11 日	8,000,000.00
客户 3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20 年 2 月 21 日	6,398,997.40
客户 4	2019 年 8 月 16 日	2020 年 2 月 16 日	5,000,000.00
客户 5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31 日	5,000,000.00

7.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贴现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承兑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200 千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年末金额
客户 1	2019 年 3 月 11 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0,000.00

8.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27,258,539.36	100.00	1,176,997.42	0.08	1,526,081,541.94
其中: 组合 1	117,699,742.56	7.71	1,176,997.42	1.00	116,522,745.14
组合 2	1,409,558,796.80	92.29	-	-	1,409,558,796.80
合计	1,527,258,539.36	100.00	1,176,997.42	0.08	1,526,081,541.94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28,195,500.54	100.00	-	-	1,328,195,500.54
其中：组合 1	-	-	-	-	-
组合 2	1,328,195,500.54	100.00	-	-	1,328,195,500.54
合计	1,328,195,500.54	100.00	-	-	1,328,195,500.54

① 年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117,699,742.56	1,176,997.42	1.00
合计	117,699,742.56	1,176,997.42	-

③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	1,409,558,796.80	-	-
合计	1,409,558,796.80	-	-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	1,176,997.42	-	-	1,176,997.42
合计	-	1,176,997.42	-	-	1,176,997.42

11.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279,203,329.97	10,608,071,266.73
1 至 2 年	281,873,461.22	296,900,276.44
2 至 3 年	165,330,048.12	21,494,905.55
3 至 4 年	12,655,288.53	24,379,618.72
4 至 5 年	15,509,462.78	149,135,708.99
5 年以上	181,864,903.62	60,509,283.89
小计	12,936,436,494.24	11,160,491,060.32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381,411,974.66	288,032,587.98
合计	12,555,024,519.58	10,872,458,472.34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8,916,862.27	2.78	191,992,184.94	53.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77,519,631.97	97.22	189,419,789.72	1.51
其中：组合1	12,577,519,631.97	97.22	189,419,789.72	1.51
合计	12,936,436,494.24	100.00	381,411,974.66	2.95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638,700.65	1.71	94,158,214.38	49.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69,852,359.67	98.29	193,874,373.60	1.77
其中：组合1	10,969,852,359.67	98.29	193,874,373.60	1.77
合计	11,160,491,060.32	100.00	288,032,587.98	2.58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客户1	145,866,752.86	75,272,580.21	51.60	与该公司业务终止，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50,998,659.40	5,099,865.94	10.00	涉及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③
客户3	37,710,221.64	3,771,022.16	10.00	涉及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③
客户4	21,083,009.87	6,305,575.50	29.91	预计款项无法全额收回
客户5	19,432,662.47	19,432,662.47	100.00	与该公司业务终止，存在争议，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6	15,709,515.92	15,709,515.92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1）②
客户7	10,541,832.00	10,541,832.00	100.00	涉及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③
客户8	5,762,294.75	5,762,294.75	100.00	该公司资金被法院冻结，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9	5,191,200.00	5,191,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10	4,971,878.60	4,971,878.60	100.00	已胜诉执行中，预计可收回性低
其他	41,648,834.76	39,933,757.39	95.88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358,916,862.27	191,992,184.94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2,261,896,423.02	122,619,145.47	1.00	10,595,318,494.61	105,939,311.19	1.00
1至2年	250,281,362.91	25,028,136.29	10.00	292,704,339.66	29,270,433.98	10.00
2至3年	25,801,067.27	7,740,320.18	30.00	22,461,434.74	6,738,430.45	30.00
3至4年	8,670,416.95	4,335,208.47	50.00	11,636,777.53	5,818,388.78	50.00
4至5年	5,866,912.57	4,693,530.06	80.00	8,117,519.60	6,494,015.67	80.00
5年以上	25,003,449.25	25,003,449.25	100.00	39,613,793.53	39,613,793.53	100.00
合计	12,577,519,631.97	189,419,789.72	—	10,969,852,359.67	193,874,373.60	—

3.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12,534 千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9,113 千元。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客户 1	9,113,152.84	加强了应收账款清理工作，收回了欠款
合计	9,113,152.84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40,826.7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	货款	6,882,055.56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客户 2	货款	3,085,425.8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9,967,481.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客户 1	531,456,644.62	4.11	5,303,657.05
客户 2	318,161,315.10	2.46	3,194,387.93
客户 3	316,501,057.08	2.45	3,203,782.96
客户 4	208,152,428.70	1.61	6,046,211.24
客户 5	185,170,248.97	1.43	1,870,103.31
合计	1,559,441,694.47	12.06	19,618,142.49

6. 本年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ABS 初始基础资产	出售	1,013,473,408.71	13,473,408.71
ABS 新增基础资产	出售	875,427,990.78	-
合计	-	1,888,901,399.49	13,473,408.71

7. 本年无应收账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15,914,114.01	1,452,402,183.47
合计	1,515,914,114.01	1,452,402,183.47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年12月31日）的差异详见会计政策变更差异说明。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47,412,646.18	96.15	787,644,850.07	94.01
1 至 2 年	16,851,520.10	2.50	20,097,405.33	2.40
2 至 3 年	5,060,708.51	0.75	21,941,790.90	2.62
3 年以上	4,027,918.23	0.60	8,124,070.38	0.97
合计	673,352,793.02	100.00	837,808,116.6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供应商 1	136,925,159.73	20.33
供应商 2	116,171,379.47	17.25
供应商 3	36,700,720.00	5.45
供应商 4	28,202,167.66	4.19
供应商 5	27,069,261.93	4.02
合计	345,068,688.79	51.24

(六) 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66,666.70	1,367,876.63
应收股利	316,706,053.45	40,036,044.47
其他应收款	904,685,208.63	1,059,658,110.76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49,697,886.74	44,510,845.18
合计	1,173,360,042.04	1,056,551,186.68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66,666.70	1,367,876.63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666,666.70	1,367,876.63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山和黄公司”）	278,767,530.00	-
广州诺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诚公司”）	37,938,523.45	37,938,523.45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美药业”）	-	2,097,521.0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316,706,053.45	40,036,044.47

(2) 本年无应收股利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745,093,461.94	952,725,652.85
1至2年	77,127,890.11	41,084,695.46
2至3年	25,407,276.76	22,885,932.40
3至4年	14,692,212.94	6,697,006.37
4至5年	5,923,360.23	4,582,548.11
5年以上	36,441,006.65	31,682,275.57
合计	904,685,208.63	1,059,658,110.76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部单位往来	628,808,015.60	754,837,110.46
保证金、押金及订金	149,762,074.79	175,353,366.04
员工借支	50,395,230.88	68,329,344.32
备用金	13,888,670.96	8,362,855.17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7,053,789.51	9,178,773.24
应收出口退税款	130,089.65	715,195.60
其他	54,647,337.24	42,881,465.93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	904,685,208.63	1,059,658,110.76
减：坏账准备	49,697,886.74	44,510,845.18
合计	854,987,321.89	1,015,147,265.5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44,510,845.18	-	-	44,510,845.18
本期计提	5,463,258.01	-	-	5,463,258.01
本期转回	26,691.31	-	-	26,691.31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249,525.14	-	-	249,525.14
其他变动	-	-	-	-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9,697,886.74	-	-	49,697,886.74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63 千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 千元。

其中：本年无重要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9,525.14

其中：本年无重要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外单位往来	59,544,552.04	1 年以内, 1-2 年	6.58	596,310.49
其他应收款 2	外单位往来	19,344,041.31	1 年以内	2.14	193,440.42
其他应收款 3	外单位往来	10,932,650.18	1 年以内	1.21	109,326.50
其他应收款 4	外单位往来	10,315,700.00	3-4 年	1.14	10,315,700.00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
其他应收款 5	外单位往来	10,246,720.22	1 年以内	1.13	93,778.23
合计		110,383,663.75		12.20	11,308,555.64

(7) 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年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年无其他应收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3,657,884.08	9,913,957.23	1,003,743,926.85	1,307,647,020.59	9,294,225.68	1,298,352,794.91
周转材料	158,726,849.10	-	158,726,849.10	156,092,841.92	-	156,092,841.92
委托加工物资	3,874,143.16	-	3,874,143.16	3,012,285.84	-	3,012,285.84
在产品	664,587,736.78	-	664,587,736.78	703,677,617.26	4,655,870.97	699,021,746.29
库存商品	7,724,802,592.59	65,694,984.43	7,659,107,608.16	7,173,857,957.53	98,598,528.65	7,075,259,428.88
合计	9,565,649,205.71	75,608,941.66	9,490,040,264.05	9,344,287,723.14	112,548,625.30	9,231,739,097.84

2.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294,225.68	2,885,287.71	2,053,704.24	211,851.92	9,913,957.23
在产品	4,655,870.97	-	3,076,937.03	1,578,933.94	-
库存商品	98,598,528.65	24,206,229.81	10,453,476.11	46,656,297.92	65,694,984.43
合计	112,548,625.30	27,091,517.52	15,584,117.38	48,447,083.78	75,608,941.66

3. 存货年末余额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年无合同履约成本摊销金额。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45,728,811.25	519,056,234.63
预缴所得税	70,747,299.62	50,985,240.99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1,530,000,000.00
整体搬迁待处置资产项目（注）	20,401,231.79	24,438,333.74
银行理财产品	11,495,150.95	12,035,289.38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469,130.04	732,955.59
合计	578,841,623.65	2,137,248,054.33

注：根据海府征房【2015】2 号、海征办科协字【2015】01 号、海征办科协字【2016】1 号，本集团下属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和奇星药业涉及整体搬迁，已于 2015 年 9 月全部停产并搬离腾空房屋，搬迁补偿涉及的土地及房屋、机器设备、存货等需要由评估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出具评估报告，政府和相关部门尚在审核。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白云山和黄公司	389,717,804.13	-	-	68,649,660.43	-	-	328,767,530.00	-	-	129,599,934.56
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42,701,110.59	-	-	4,817,706.01	-	-	-	-	-	47,518,816.60
诺诚公司	228,876,210.25	-	-	26,362,086.49	-	-	-	-	-	-
小计	661,295,124.97	-	-	99,829,452.93	-	-	328,767,530.00	-	-	-
二、联营企业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823,876.62	-	-	2,973,004.48	-	-	-	-	-	63,796,881.10
广州白云山维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32,056.21	-	-	1,311.61	-	-	-	-	-	2,033,367.82
广州白云山一心堂医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白云山一心堂”)	44,962,519.01	27,000,000.00	-	(189,967.54)	-	-	-	-	-	71,772,551.47
广东广药金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70,247.16	8,000,000.00	-	(1,687,016.48)	-	-	-	-	-	9,383,230.68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云南鸿翔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心堂公司”)	874,461,065.45	-	-	44,558,494.70	-	-	12,578,616.30	-	-	906,440,943.85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2,991,964.68	-	-	-	-	-	-	-	2,431,825.69	65,423,790.37
广州白云山南方抗肿瘤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47,545,148.15	-	-	(1,715,416.40)	-	-	-	-	-	45,829,731.75
广州众成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776,033.14	-	-	(788,385.67)	-	-	-	-	-	1,987,647.47
小计	1,098,662,910.42	35,000,000.00	-	43,152,024.70	-	-	12,578,616.30	-	2,431,825.69	1,166,668,144.51
合计	1,759,958,035.39	35,000,000.00	-	142,981,477.63	-	-	341,346,146.30	-	2,431,825.69	1,599,025,192.41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本年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进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	74,997,500.00	66,916,260.65	64,018,169.89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7,677,876.51	7,677,876.51	7,677,876.51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以琳生物产业公司	300,000.00	303,733.73	281,913.64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合计	92,975,376.51	84,897,870.89	81,977,960.04	-	-	-

(十一)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469,919.10	226,938,456.16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58,469,919.10	226,938,456.16
其他	4,000,000.00	-
合计	262,469,919.10	226,938,456.16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01,011,186.32	18,344,900.69	419,356,087.01
2.本年增加金额	1,900,937.86	-	1,900,937.86
(1)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1,743,717.00	-	1,743,717.00
(2) 汇率变动	157,220.86	-	157,220.86
3.本年减少金额	-	-	-
4.年末余额	402,912,124.18	18,344,900.69	421,257,024.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1.年初余额	181,747,547.25	9,524,039.93	191,271,587.18
2.本年增加金额	11,421,234.65	365,053.88	11,786,288.53
(1) 计提	10,330,231.30	365,053.88	10,695,285.18
(2)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1,034,477.32	-	1,034,477.32
(3) 汇率变动	56,526.03	-	56,526.03
3.本年减少金额	-	-	-
4.年末余额	193,168,781.90	9,889,093.81	203,057,875.71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年初余额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09,743,342.28	8,455,806.88	218,199,149.16
2.年初账面价值	219,263,639.07	8,820,860.76	228,084,499.83

①2019年度折旧额为10,330千元(2018年度:10,571千元);2019年度摊销额为365千元(2018年度:412千元)。

②2019年度因汇率变动引起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和累计折旧分别增加157千元,57千元。(2018年度分别增加为325千元,17千元)。

③投资性房地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内地,其使用年限均10到50年内。

④本年度本集团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为1,744千元(2018年度:无)。

(十三) 固定资产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942,169,658.84	2,950,581,381.29
固定资产清理	-	-
减:减值准备	18,584,719.18	-
合计	2,923,584,939.66	2,950,581,381.29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55,207,838.62	2,222,617,348.83	130,039,950.40	169,360,341.86	256,890,169.03	51,191,286.66	5,885,306,935.40
2、本年增加金额	9,587,271.73	216,161,734.77	6,541,317.71	25,663,296.84	32,135,551.13	5,796,124.35	295,885,296.53
(1) 购置	7,223,304.53	73,511,441.59	4,338,418.18	11,400,680.89	22,047,593.02	302,255.03	118,823,693.24
(2) 在建工程转入	2,201,589.08	142,370,530.25	2,202,899.53	14,221,924.33	10,081,976.67	5,493,869.32	176,572,789.18
(3) 汇率变动	162,378.12	-	-	-	-	-	162,378.12
(4) 其他	-	279,762.93	-	40,691.62	5,981.44	-	326,435.99
3、本年减少金额	3,637,277.48	57,145,166.37	14,123,421.24	9,278,957.04	9,012,808.38	1,230,725.70	94,428,356.21
(1) 处置或报废	1,893,560.48	57,145,166.37	14,123,421.24	9,278,957.04	9,012,808.38	1,230,725.70	92,684,639.21
(2) 其他	1,743,717.00	-	-	-	-	-	1,743,717.00
4、年末余额	3,061,157,832.87	2,381,633,917.23	122,457,846.87	185,744,681.66	280,012,911.78	55,756,685.31	6,086,763,875.7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19,898,654.09	1,398,018,825.53	89,470,493.89	110,084,851.57	164,925,314.23	32,717,447.50	2,915,115,586.81
2、本年增加金额	118,578,056.61	140,261,903.57	7,442,307.72	13,719,206.35	27,562,926.31	4,852,644.30	312,417,044.86
(1) 计提	118,531,715.79	140,261,903.57	7,442,307.72	13,676,816.16	27,557,523.19	4,852,644.30	312,322,910.73
(2) 汇率变动	46,340.82	-	-	-	-	-	46,340.82
(3) 其他	-	-	-	42,390.19	5,403.12	-	47,793.31
3、本年减少金额	2,782,068.64	48,214,164.49	13,398,813.89	8,879,775.31	8,432,866.76	1,230,725.70	82,938,414.79
(1) 处置或报废	1,747,591.32	48,214,164.49	13,398,813.89	8,879,775.31	8,432,866.76	1,230,725.70	81,903,937.4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器设备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 计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34,477.32	-	-	-	-	-	1,034,477.32
4、年末余额	1,235,694,642.06	1,490,066,564.61	83,513,987.72	114,924,282.61	184,055,373.78	36,339,366.10	3,144,594,216.8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1,767,229.72	6,238,300.93	158,224.47	1,443,365.80	2,846.38	-	19,609,967.30
2、本年增加金额	-	18,652.13	-	-	1,585.50	-	20,237.63
(1) 计提	-	18,652.13	-	-	1,585.50	-	20,237.63
3、本年减少金额	-	1,042,639.37	-	-	2,846.38	-	1,045,485.75
(1) 处置或报废	-	1,042,639.37	-	-	2,846.38	-	1,045,485.75
4、年末余额	11,767,229.72	5,214,313.69	158,224.47	1,443,365.80	1,585.50	-	18,584,719.18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13,695,961.09	886,353,038.93	38,785,634.68	69,377,033.25	95,955,952.50	19,417,319.21	2,923,584,939.66
2、年初账面价值	1,923,541,954.81	818,360,222.37	40,411,232.04	57,832,124.49	91,962,008.42	18,473,839.16	2,950,581,381.29

注：① 2019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76,573 千元（2018 年度：212,249 千元）。

② 2019 年度因汇率变动引起的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162 千元、累计折旧增加 46 千元（2018 年度分别减少为：699 千元，216 千元）。

③ 2019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12,323 千元（2018 年度：249,932 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123,083 千元、50,691 千元、109,689 千元及 28,860 千元（2018 年度：107,956 千元、42,398 千元、76,639 千元及 22,939 千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30,613.36	248,679.11	-	181,934.25	
机器设备	1,695,298.59	1,210,028.88	255,795.47	229,474.24	
合计	2,125,911.95	1,458,707.99	255,795.47	411,408.4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1,753,698.72	11,793,975.54
合 计	41,753,698.72	11,793,975.5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48,307,554.09	手续未齐,暂未办理	不详
合 计	48,307,554.09	-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白云山香港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8,893千元、净值港币6,231千元,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6,843千元、净值港币3,532千元作为抵押,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透资额度港币300千元,信用证和90天期信用证总额度港币100,000千元,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欧元447千元,美元196千元,人民币305千元,日元5,530千元。

(十四) 在建工程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667,654,189.06	480,557,457.88
工程物资	-	-
减:减值准备	251,734.38	251,734.38
合 计	667,402,454.68	480,305,723.50

1. 在建工程项目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67,654,189.06	251,734.38	667,402,454.68	480,557,457.88	251,734.38	480,305,723.50
合计	667,654,189.06	251,734.38	667,402,454.68	480,557,457.88	251,734.38	480,305,723.5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梅州)有限公司基地	400,000,000.00	72,502,815.24	54,431,051.74	-	-	126,933,866.98	31.96	54.32	自筹资金
明兴易地改造	475,620,000.00	86,110,360.07	40,473,127.28	-	-	126,583,487.35	26.61	35.00	自筹资金、募股资金
采芝林梅州中药产业化生产服务基地项目	130,000,000.00	28,462,982.18	41,289,591.73	-	-	69,752,573.91	76.35	75.00	自筹资金
生物岛研发总部建设项目	1,099,876,600.00	-	63,987,704.96	-	-	63,987,704.96	24.85	24.00	自筹资金、募股资金
广药白云山化学制药(珠海)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731,879,100.00	-	62,945,376.68	-	34,917,893.00	28,027,483.68	19.55	10.00	自筹资金
钟落潭镇五龙岗AB08070981地块	159,750,000.00	15,601,555.46	10,570,537.02	-	-	26,172,092.48	28.89	28.89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D	190,000,000.00	7,680,181.09	26,647,444.69	-	8,933,423.74	25,394,202.04	29.18	29.18	自筹资金
白云项目	527,000,000.00	8,381,430.76	12,058,647.54	-	-	20,440,078.30	13.53	13.53	自筹资金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配套生产线项目	42,400,000.00	17,223,589.42	1,464,417.62	-	3,171,385.58	15,516,621.46	44.08	41.50	自筹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新建仓库项目	17,056,000.00	10,657,824.73	3,335,028.20	-	-	13,992,852.93	82.04	98.00	自筹资金
总厂集体宿舍改造项目	11,976,000.00	-	10,842,837.01	-	-	10,842,837.01	90.54	90.0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L	90,000,000.00	4,967,586.16	10,740,902.17	6,191,676.24	756,800.67	8,760,011.42	18.73	18.73	自筹资金
总厂办公大楼改造项目	11,134,000.00	-	7,769,567.31	-	-	7,769,567.31	76.06	95.0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B	67,120,000.00	5,782,917.34	383,484.82	-	195,249.47	5,971,152.69	56.69	56.69	自筹资金
月子会所装修工程	8,736,300.00	240,452.82	5,727,995.43	-	-	5,968,448.25	65.67	65.0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K	204,000,000.00	50,382,337.86	10,129,405.38	52,685,490.13	2,122,575.99	5,703,677.12	55.35	55.35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M	101,600,000.00	22,169.81	4,731,097.91	-	40,566.04	4,712,701.68	18.09	18.09	自筹资金
毒性饮片生产设备	3,902,654.87	-	3,927,052.93	-	-	3,927,052.93	100.63	80.00	自筹资金
单抗项目	62,650,000.00	-	3,760,732.90	-	-	3,760,732.90	9.06	20.00	自筹资金
广药白云山 EHR 项目	4,175,000.00	3,403,628.46	35,849.06	-	-	3,439,477.52	82.38	82.38	自筹资金、募股资金
广药合并报表平台项目	6,000,000.00	2,441,625.69	943,396.23	-	-	3,385,021.92	56.42	56.42	自筹资金、募股资金
中药现代化 GMP 三期建设工程	15,866,235.87	2,686,235.87	606,474.02	-	-	3,292,709.89	20.75	20.75	自筹资金、贷款
合规性制剂装备改造项目	15,400,000.00	5,841,475.00	7,582,961.56	9,178,150.99	1,099,582.12	3,146,703.45	87.17	87.17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O	72,900,000.00	-	6,398,230.09	3,302,654.85	-	3,095,575.24	8.78	8.78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P	116,000,000.00	2,372,347.24	4,900,181.16	4,726,748.00	944,929.00	1,600,851.40	10.90	10.9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F	210,000,000.00	26,462,266.51	2,301,374.97	-	27,459,942.37	1,303,699.11	30.55	30.55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G	73,000,000.00	12,753,343.93	2,550,434.47	1,543,697.13	12,485,851.28	1,274,229.99	57.68	57.68	自筹资金
中药前处理提取生产现代	97,564,100.00	7,358,663.43	10,066,373.99	6,205,540.07	10,044,961.70	1,174,535.65	105.93	98.00	自筹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化 GMP 一期建设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陇西县国有建设用地	152,029,500.00	-	28,491,208.82	-	28,491,208.82	-	18.74	18.74	自筹资金
VOCs 废气治理项目	15,781,360.00	5,958,676.29	3,049,265.88	9,007,942.17	-	-	57.08	100.0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N	24,500,000.00	236,392.00	10,124,185.84	9,887,793.84	472,784.00	-	42.29	42.29	自筹资金
原财富渔港装修工程	30,000,000.00	3,855,609.28	4,326,540.74	1,125,321.80	7,056,828.22	-	103.69	100.00	自筹资金
现代化药物制剂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3,000,000.00	-	4,312,955.24	-	4,312,955.24	-	33.18	100.00	自筹资金
中药小丸复合膜包装生产线改造	4,404,300.00	3,861,900.00	286,065.60	3,953,586.89	194,378.71	-	94.18	100.00	自筹资金
医院服务延伸项目 H	26,000,000.00	2,669,962.26	1,051,000.00	-	3,720,962.26	-	50.70	50.70	自筹资金
其他	2,078,092,355.91	92,639,128.97	77,241,825.08	68,764,187.07	29,392,527.49	71,724,239.49	-	-	自筹资金
合计	7,289,413,506.65	480,557,457.87	539,484,326.07	176,572,789.18	175,814,805.70	667,654,189.06			

注：在建工程本年其他减少主要为本集团在建工程转至无形资产等项目金额。

(3) 本年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项目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
光华污水站扩容工程	251,734.38	-	-	251,734.38	项目搁置停止
合 计	251,734.38	-	-	251,734.38	—

(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的生物资产

项目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茶枝柑树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3,678,000.00	3,678,000.00
(1) 外购	3,678,000.00	3,678,000.00
(2) 自行培育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	-	-
4. 年末余额	3,678,000.00	3,678,000.00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174,705.00	174,705.00
(1) 计提	174,705.00	174,705.00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	-	-
4. 年末余额	174,705.00	174,705.0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	-	-
4. 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503,295.00	3,503,295.00
2. 年初账面价值	-	-

注：以成本计量生产性生物资产—种植业因购买而增加人民币 3,678 千元，因繁殖（育）而增加人民币 0 千元，因出售而减少人民币 0 千元，因死亡、盘亏及毁损而减少人民币 0 千元，因折旧而减少人民币 175 千元。

(十六)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631,597,534.04	262,233,465.42	893,830,999.46
2. 本年增加金额	166,527,630.92	57,221,955.48	223,749,586.40
(1) 新增租赁	166,527,630.92	57,221,955.48	223,749,586.40
3. 本年减少金额	19,323,254.11	441,262.94	19,764,517.05
(1) 处置	19,323,254.11	441,262.94	19,764,517.05
4. 年末余额	778,801,910.85	319,014,157.96	1,097,816,068.81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	47,068,309.98	47,068,309.98
2. 本年增加金额	184,083,923.46	27,304,120.87	211,388,044.33
(1) 计提	184,083,923.46	27,304,120.87	211,388,044.33
3. 本年减少金额	2,706,357.59	10,980.22	2,717,337.81
(1) 处置	2,706,357.59	10,980.22	2,717,337.81
4. 年末余额	181,377,565.87	74,361,450.63	255,739,016.5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	-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年末账面价值	597,424,344.98	244,652,707.33	842,077,052.31
2. 年初账面价值	631,597,534.04	215,165,155.44	846,762,689.48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差异详见会计政策变更差异说明。

本年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及转租使用权资产以及取得转租收入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一) 租赁。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工业产权及 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工业商标权	非工业商标 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762,176,406.45	16,960,074.83	64,674,260.40	172,487,280.74	127,793,900.00	186,686,866.75	1,330,778,789.17
2. 本年增加金额	104,978,124.61	152,815.53	186,451.13	1,389,257,970.81	-	34,751,442.21	1,529,326,804.29
(1) 购置	104,978,124.61	152,815.53	186,451.13	1,389,257,970.81	-	21,487,476.44	1,516,062,838.52
(2) 内部研发	-	-	-	-	-	13,263,965.77	13,263,965.77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4) 其他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173,197.00	-	-	-	-	44,726.48	217,923.48
(1) 处置	173,197.00	-	-	-	-	44,726.48	217,923.48
(2) 其他	-	-	-	-	-	-	-
4. 年末余额	866,981,334.06	17,112,890.36	64,860,711.53	1,561,745,251.55	127,793,900.00	221,393,582.48	2,859,887,669.98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57,293,394.51	9,957,389.28	25,759,859.98	32,791,688.44	-	90,586,116.30	316,388,448.51
2. 本年增加金额	18,197,196.51	623,682.52	5,493,928.24	4,611.36	-	32,991,797.04	57,311,215.67
(1) 计提	18,197,196.51	623,682.52	5,493,928.24	4,611.36	-	32,991,797.04	57,311,215.67
(2) 其他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92,761.96	-	-	-	-	44,726.48	137,488.44
(1) 处置	92,761.96	-	-	-	-	44,726.48	137,488.44
(2) 其他	-	-	-	-	-	-	-
4. 年末余额	175,397,829.06	10,581,071.80	31,253,788.22	32,796,299.80	-	123,533,186.86	373,562,175.7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	453,343.04	-	583,573.00	-	-	1,036,916.04
2.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	-	-	-	-	-	-	-
(2) 失效且终止确认 的部分	-	-	-	-	-	-	-
4. 年末余额	-	453,343.04	-	583,573.00	-	-	1,036,916.04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691,583,505.00	6,078,475.52	33,606,923.31	1,528,365,378.75	127,793,900.00	97,860,395.62	2,485,288,578.20
2. 年初账面价值	604,883,011.94	6,549,342.51	38,914,400.42	139,112,019.30	127,793,900.00	96,100,750.45	1,013,353,424.62

注：无形资产本年购置中包含了在建工程转入的金额。

本年度摊销额为 57,311 千元（2018 年度：40,308 千元），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内地，其使用年限为 10-50 年内。

无使用寿命的商标的可收回金额以收益法估值计算确定。即通过估测标的商标资产未来预期收益，将其通过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并加和，以此来确定可收回金额。预期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得出：预期收益 $R_i = (\text{商标使用费计费基}$

数×商标使用费率)-税金及附加-企业所得税。其中关键的估值参数包括：（1）折现率，此处为12.5%；（2）销售收入增长率，一般情况下为2%，个别企业在10%—15%；（3）商标使用费率，根据超额利润率乘以商标贡献率得出，超额利润率根据企业近四年的历史数据取平均数，商标贡献率采用层次分析法取得，最后计算得到的商标使用费率在0.80%—1.96%。

经测试，未发现本集团拥有白云山商标、大神产品商标以及星群系列、中一系列、潘高寿系列、陈李济系列、敬修堂系列、奇星系列、王老吉系列、健之桥系列、国盈、健民等产品商标存在减值现象。

（十八）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资本化支出	800,000.00	15,275,105.03	-	-	13,263,965.77	2,811,139.26	800,000.00
费用化支出	-	576,511,023.23	-	576,511,023.23	-	-	-
合计	800,000.00	591,786,128.26	-	576,511,023.23	13,263,965.77	2,811,139.26	800,000.00

注：开发支出800千元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于2005年购入的一项专利技术，计入开发支出核算，购入后未开展进一步研究，截止年末，预计已无实际使用价值，因此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九）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州白云山医院	9,216,610.56	-	-	-	-	9,216,610.56
广药海马	2,282,952.18	-	-	-	-	2,282,952.18
广西盈康	475,756.92	-	-	-	-	475,756.92
医药公司	932,349,003.84	-	-	-	-	932,349,003.84
合计	944,324,323.50	-	-	-	-	944,324,323.50

2. 商誉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广西盈康	475,756.92	-	-	-	-	475,756.92
医药公司	118,275,499.68	-	-	-	-	118,275,499.68
合计	118,751,256.60	-	-	-	-	118,751,256.60

3. 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广州白云山医院	广药海马	医药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9,216,610.56	2,282,952.18	932,349,003.8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	-	118,275,499.68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9,216,610.56	2,282,952.18	814,073,504.1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8,855,174.85	-	307,851,159.16

项目	广州白云山医院	广药海马	医药公司
调整后整体商誉的账面价值⑤=④+③	18,071,785.41	2,282,952.18	1,121,924,663.3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73,764,747.42	570,874.81	1,548,607,785.69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91,836,532.83	2,853,826.99	2,670,532,449.01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107,883,500.00	34,761,700.00	2,847,83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	-	-

（1）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医药公司：医药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生物制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和零售、以及提供物流仓储服务，销售客户全部为国内客户。广州医药公司医药流通业经营主体包括母公司、多间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医药公司管理层定期针对上述经营活动作整体评价其经营成果，并据此统一作资源配置，因此将医药公司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

②广州白云山医院：广州白云山医院作为单一实体，专营医疗，独立于集团内其他单位，整体产生现金流量，将广州白云山医院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

③广药海马：广药海马作为单一实体，专营医药广告，独立于集团内其他单位，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将广药海马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

注：本期资产组未包含营运资金，上期资产组包含营运资金。

（2）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

公司年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① 重要假设及依据

（a）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性经营，并在经营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到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

（b）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的地区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c）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各种产品能适应市场需求，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

（d）假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在国家规定的正常范围内无重大变化等。

②关键参数

公 司	关键参数				
	参预测期	预测增长率	稳定增长期	利润率	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医药公司	2020年-2024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1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93
广州白云山医院	2020年-2024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2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0.83

公 司	关键参数				
广药海马	2020年-2024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3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42

注：1、根据医药公司管理层分析，估值基准日后医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于药品销售收入，根据历史收入数据，医药公司对管理层上述业务的品牌、品种、价格、客户渠道、网络等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了分析，综合考虑了估值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该等指标变动的影响，从而预测得出医药公司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预计2020年-2024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10.18%、9.93%、9.83%、9.73%、9.75%。

2、根据广州白云山医院管理层分析，估值基准日后广州白云山医院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于医疗收入及药品收入，根据历史收入，广州白云山医院管理层分别对以上主要业务的服务人次、平均价格等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了分析，综合考虑了估值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该等指标变动的影响，从而预测得出广州白云山医院各项业务的营业收入，预计2020年-2024年收入增长率为4.72%。

3、根据广药海马分别对广告收入、其他服务收入的发展变化等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因素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了分析，考虑到广药白云山是海马品牌的主要客户，广药白云山近几年业务增长迅速，广告投放量也相应增大，加上广告行业的复苏等因素，企业的业务收入会呈增长的趋势。综合考虑了估值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该等指标变动的影响，分别对2020年-2024年的各项收入进行预测，预计2020年-2024年收入增长率为9.96%。

（3）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年，本公司对商誉减值进行测试，确定医药公司、白云山医院及广药海马商誉未发生减值。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	77,730,809.04	39,964,100.47	23,988,912.00	-	93,705,997.51
ABC 栋认证项目（与房屋相关的整改）	3,177,101.38	959,534.99	2,030,980.65	-	2,105,655.72
GMP 改造费用	2,801,527.81	3,821,121.83	2,234,550.45	-	4,388,099.19
电脑系统费用	1,879,627.62	1,281,003.87	983,985.50	-	2,176,645.99
其他	8,726,074.97	9,335,240.26	4,652,478.89	-	13,408,836.34
合计	94,315,140.82	55,361,001.42	33,890,907.49	-	115,785,234.75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应付款	291,077,109.49	1,539,239,656.82	263,313,163.91	1,318,565,303.01
信用减值准备	105,675,242.20	436,330,761.10	80,641,616.34	333,782,001.29
递延收益	55,740,744.18	367,409,369.79	72,167,584.19	340,717,498.52
预计负债	54,767,852.88	361,119,019.19	39,294,182.88	261,961,219.19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合并抵消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数	28,096,603.35	167,248,134.82	33,956,188.85	198,755,669.97
存货跌价准备	14,086,318.22	73,151,124.41	23,857,168.73	111,955,057.11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12,065,932.28	49,849,331.36	15,830,597.29	67,105,717.89
应付职工薪酬	12,870,897.13	72,018,979.32	15,512,555.91	81,056,699.08
可抵扣亏损	9,735,529.17	38,942,116.59	14,671,874.44	58,687,497.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04,558.42	14,030,389.44	6,123,043.41	40,820,289.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2,112.46	11,147,416.42	1,249,685.90	8,331,239.3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47,000.97	10,278,623.98	1,397,171.11	8,499,076.09
长期待摊费用	115,618.49	509,888.81	594,144.54	3,960,963.61
无形资产折旧会计和税法差异	1,024,905.45	6,801,891.30	178,345.81	1,188,972.1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7,760.16	251,734.38	37,760.16	251,734.38
其他	4,373,976.91	17,584,438.68	319,745.78	1,278,983.09
小 计	594,992,161.76	3,165,912,876.41	569,144,829.25	2,836,917,92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增值计提折旧摊销余额	158,076,602.31	648,399,048.36	170,974,958.67	683,899,834.68
其他应收款-收益分配	88,654,707.00	591,031,380.00	63,117,757.00	252,471,028.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416,646.79	82,777,645.27	11,872,519.56	78,927,745.68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和税法差异	4,637,771.95	30,918,479.67	2,344,432.47	15,629,549.80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摊销余额	2,592,358.68	13,436,996.29	1,185,194.40	7,901,296.00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折旧余额	252,646.20	1,684,308.00	266,788.80	1,778,59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480.95	321,923.80	560.06	3,733.73
其他	197,520.00	1,316,800.00	-	-
小 计	266,908,733.88	1,369,886,581.39	249,762,210.96	1,040,611,779.8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319,732.81	5,965,271.14
可抵扣亏损	166,424,564.61	157,357,832.42
合计	182,744,297.42	163,323,103.5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9 年	-	10,376,918.20	
2020 年	31,102,837.77	31,102,837.77	
2021 年	35,399,376.92	35,399,376.92	

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53,565,207.91	53,565,207.91	
2023 年	26,913,491.62	26,913,491.62	
2024 年	19,443,650.39	-	
合计	166,424,564.61	157,357,832.42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出让金预付款	-	2,480,000.00
财务软件预付款	-	100,000.00
预付工程款	289,535,847.27	-
合计	289,535,847.27	2,580,000.00

(二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331,492,899.63	205,948,057.69
保证借款	729,000,000.00	915,243,860.80
信用借款	4,794,182,563.96	4,784,511,367.61
票据贴现	14,333,453.37	-
合计	5,869,008,916.96	5,905,703,286.10

注：①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附注五、（六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②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借款中的 679,000 千元短期借款由本集团内部单位担保；其他保证借款为下属孙公司少数股东提供担保。

③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0414%（2018 年 12 月 31 日：4.5263%）。

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四) 交易性金融负债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其他	-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合计	-	-

本集团于 2018 年 5 月收购联合美华持有的医药公司 30%股权（收购后持股比例达到 80%），根据收购协议，本集团授予联合美华一项售股权，本集团将该售股权作为衍生工具

核算,根据收购协议,预期行权日目标工具的预期公允价值与预期的行权价格一致,该衍生金融工具的价值为0千元。

(二十五) 应付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38,313,929.94	196,980,253.91
商业承兑汇票	144,111,724.43	2,459,196,251.18
合计	3,982,425,654.37	2,656,176,505.09

注:于2019年12月31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3,982,426千元(2018年12月31日:2,656,177千元)。

(二十六)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9,293,107,363.52	8,973,120,088.71
1年以上	405,844,876.94	340,157,569.01
合计	9,698,952,240.46	9,313,277,657.7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供应商1	47,405,089.60	涉及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③
供应商2	32,283,456.25	未达付款条件
供应商3	22,576,000.00	涉及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②
供应商4	21,359,931.34	未达付款条件
供应商5	18,440,000.00	涉及诉讼,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①
合计	142,064,477.19	

(二十七)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4,673,372,543.66	3,685,541,240.09
预收医疗款	1,989,255.80	1,105,983.15
合计	4,675,361,799.46	3,686,647,223.24

(2) 合同负债按账龄分类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628,421,767.16	99.00	3,639,753,808.83	98.73
1年以上	46,940,032.30	1.00	46,893,414.41	1.27

项 目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合 计	4,675,361,799.46	100.00	3,686,647,223.24	100.00

(3)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51,834,592.42	4,455,215,768.51	4,369,084,134.29	837,966,226.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0,038.44	424,395,224.47	423,921,181.26	1,674,081.65
辞退福利	-	1,641,073.38	1,641,073.38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753,034,630.86	4,881,252,066.36	4,794,646,388.93	839,640,308.29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6,540,958.62	3,776,856,247.84	3,694,260,973.58	789,136,232.88
职工福利费	4,988,203.13	175,816,726.30	175,732,104.74	5,072,824.69
社会保险费	44,332.88	173,753,013.15	173,661,961.20	135,384.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908.99	151,733,038.87	151,662,226.36	116,721.50
工伤保险费	2,407.49	5,260,993.91	5,251,324.64	12,076.76
生育保险费	(3,983.60)	16,758,980.37	16,748,410.20	6,586.57
住房公积金	98,314.41	232,162,659.74	232,154,348.74	106,625.4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159,726.58	72,034,506.37	70,408,872.33	12,785,360.62
非货币性福利	-	258,153.27	258,153.27	-
住房补贴	28,323,746.09	21,793,474.15	19,644,414.72	30,472,805.52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3,200.00	3,200.00	-
其他短期薪酬	679,310.71	2,537,787.69	2,960,105.71	256,992.69
合计	751,834,592.42	4,455,215,768.51	4,369,084,134.29	837,966,226.64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97,155.17	300,239,100.60	299,776,514.26	659,741.51

失业保险费	29,923.53	10,246,460.21	10,241,395.81	34,987.93
企业年金缴费	131,962.91	89,448,088.41	89,393,165.14	186,886.18
其他	840,996.83	24,461,575.25	24,510,106.05	792,466.03
合计	1,200,038.44	424,395,224.47	423,921,181.26	1,674,081.65

注：应付职工薪酬年末数主要是本集团计提的应付未付 2019 年 12 月末的工资、奖金及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余额预计于下年发放和使用。

（二十九）应交税费

税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3,777,553.09	592,600,257.89
企业所得税	170,516,110.36	338,480,579.95
房产税	2,073,057.40	9,433,165.90
土地使用税	228,654.93	2,086,653.07
个人所得税	13,949,810.26	13,353,590.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76,042.50	2,632,855.23
教育费附加	3,627,073.79	467,711.95
地方教育附加	2,287,002.79	1,409,977.72
印花税	3,169,010.21	2,843,937.88
其他	110,654.70	234,523.78
合计	248,014,970.03	963,543,253.64

（三十）其他应付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34,840,834.22	41,637,538.72
应付股利	47,933,025.07	65,917,238.98
其他应付款	3,144,611,773.41	3,358,802,575.69
合计	3,227,385,632.70	3,466,357,353.39

1. 应付利息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0,027.78	3,588,211.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4,800,806.44	38,049,327.13
合计	34,840,834.22	41,637,538.72

2.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外公众股	158,151.19	-
境内公众股	515,026.00	567,388.78
少数股东	47,259,802.87	65,349,805.19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州白云山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1	45.01
合计	47,933,025.07	65,917,238.98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销售折扣	1,191,315,114.52	1,100,682,395.27
预提费用	754,061,734.99	797,186,017.78
收取的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524,896,337.00	479,319,837.30
应付外单位款	454,129,043.02	213,264,061.13
关联方往来	65,236,915.30	116,971,765.85
暂估应付固定资产价款	35,455,839.86	25,201,992.65
暂收员工款	11,144,725.60	16,424,381.22
租金	52,148.19	4,859,777.43
应付保理费用	-	503,835,176.79
技术开发费	-	944,129.25
其他	108,319,914.93	100,113,041.02
合计	3,144,611,773.41	3,358,802,575.69

(2) 预提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终端费	308,206,575.70	272,705,084.32
运输费	220,324,070.10	186,406,294.36
广告宣传费	96,534,389.43	96,861,750.25
研发费	20,170,653.31	41,310,583.56
差旅费	18,693,254.79	24,327,813.81
会议费	12,574,474.78	11,255,646.44
租金	5,998,139.73	4,470,691.66
水电费	5,120,987.47	9,721,122.70
中介机构费	4,840,381.18	4,534,858.54
咨询费	4,337,132.03	2,060,433.96
药事服务费	1,060,000.00	47,838,105.35
商标费	860,019.48	12,018,735.48
其他	55,341,656.99	83,674,897.35
合 计	754,061,734.99	797,186,017.78

(3)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40,818,462.50	87.16	3,017,948,976.26	89.85
1年以上	403,793,310.91	12.84	340,853,599.43	10.15
合 计	3,144,611,773.41	100.00	3,358,802,575.69	100.00

(4) 于2019年12月31日及2018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三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三十三）	15,500,000.00	15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三十四）	213,861,467.97	190,315,704.52
合 计	229,361,467.97	343,315,704.52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年12月31日）的差异详见会计政策变更差异说明。

(三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06,814,819.73	-
合 计	606,814,819.73	-

(三十三)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7,000,000.00	-
信用借款	-	539,553,706.06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三十一）	15,500,000.00	153,000,000.00	-
合 计	4,500,000.00	413,553,706.06	-

注：① 抵押借款为下属孙公司少数股东提供房产抵押，抵押物暂作价 43,190 千元。

② 于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6.6500%（2018年12月31日：4.5751%）。

2、于2019年12月31日，本年无已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三十四) 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760,856,022.18	790,806,267.7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三十一）	213,861,467.97	190,315,704.52
合 计	546,994,554.21	600,490,563.19

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余额（2018年12月31日）的差异详见会计政策变更差异说明。

(三十五) 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464,502.00	20,464,502.00
专项应付款	4,764,540.00	7,146,810.00
合计	25,229,042.00	27,611,312.00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国家资金	17,486,188.17	17,486,188.17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264,426.47	2,264,426.47
国家医药管理局	305,000.00	305,000.00
其他	408,887.36	408,887.36
合计	20,464,502.00	20,464,502.00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策性搬迁损失补偿款	7,146,810.00	-	2,382,270.00	4,764,540.00	政策性搬迁损失政府补偿
合计	7,146,810.00	-	2,382,270.00	4,764,540.00	

(三十六)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离职后福利-长期服务金拨备	329,428.98	325,325.54
合计	329,428.98	325,325.54

(三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广药总院改制员工福利	47,491,349.60	-	1,032,740.50	46,458,609.10	注(1)
奇星搬迁待岗员工安置费	1,609,771.69	31,782.48	1,394,482.14	247,072.03	注(2)
未决诉讼	-	6,000,000.00	-	6,000,000.00	注(3)
预计退货损失	500,191.19	-	-	500,191.19	按资产处置协议估计, 双方未结算
合计	49,601,312.48	6,031,782.48	2,427,222.64	53,205,872.32	

注：(1) 本集团 2015 年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了广药总院 100% 的股权。根据广药总院改制时的职工安置方案，改制后广药总院仍需对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在册的离退休人员、在职人员、家属和遗属保持原有的养老福利及医疗福利，故预计此员工福利。

(2)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奇星药业 2015 年整体搬迁，根据职工安置方案，对于在奇星药业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

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职工，公司整体搬迁后，不能提供岗位的，予以待岗，并按月发放工资至退休，故预计此待岗员工安置费用。

（3）涉及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十一）、1、（2）、②。

（三十八）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拨付给项目合作单位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5,332,823.35	123,964,842.72	3,585,417.52	17,536,481.17	-	1,884,382.13	-	276,291,385.25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78,079,580.22	18,343,855.17	-	14,367,421.46	-	769,600.00	-	81,286,413.93	政府拨款
拆迁补偿款	694,665.26	665,482.55	72,997.56	-	-	-	-	1,287,150.25	政府拨款
政府贴息	-	-	-	-	-	-	-	-	政府拨款
环保专项工程款	2,209,919.01	17,141.76	-	415,308.67	-	409,592.15	-	1,402,159.95	政府拨款
创新平台及实验室建设资金	12,316,694.31	653,065.59	-	394,965.78	-	-	-	12,574,794.12	政府拨款
政府土地扶持资金	56,010,977.75	11,876,641.41	-	-	-	-	-	67,887,619.16	政府拨款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16,417,271.04	80,852,776.88	-	965,586.12	-	705,189.98	-	95,599,271.82	政府拨款
其他	9,603,715.76	11,555,879.36	3,512,419.96	1,393,199.14	-	-	-	16,253,976.02	政府拨款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5,090,781.38	467,778,876.93	38,782,949.56	373,617,028.08	59,854,677.09	11,069,209.58	-	299,545,794.00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98,918,950.63	28,804,713.49	-	40,425,727.68	-	4,781,229.00	-	82,516,707.44	政府拨款
技术出口发展专项资金	1,700.00	-	-	1,700.00	-	-	-	-	政府拨款
药品产业化研究项目资金	6,882,062.57	-	-	327,711.77	-	5,617,030.58	-	937,320.22	政府拨款
节能改造工程专项资金	670,950.00	-	-	-	-	670,950.00	-	-	政府拨款
创新企业专项经费	-	8,759,530.58	-	4,793,774.49	-	-	-	3,965,756.09	政府拨款
拆迁补偿款	204,286,257.95	92,048,068.69	36,755,283.44	-	59,854,677.09	-	-	199,724,366.11	政府拨款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	323,709,068.49	-	322,109,068.49	-	-	-	1,600,000.00	政府拨款
其他	4,330,860.23	14,457,495.68	2,027,666.12	5,959,045.65	-	-	-	10,801,644.14	政府拨款
合计	490,423,604.73	591,743,719.65	42,368,367.08	391,153,509.25	59,854,677.09	12,953,591.71	-	575,837,179.25	

(三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确认广州白云山南方抗肿瘤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履约义务	50,225,000.00	50,225,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3,976,557.40	-
合计	54,201,557.40	50,225,000.00

注：本集团下属企业取得广州白云山南方抗肿瘤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50%股权，按照协议、章程而确认的履约义务。

(四十)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236,315,006.00	-	-	-	-	-	236,315,006.00
其他内资持股	98,396,693.00	-	-	-	-	-	98,396,693.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其他	98,396,693.00	-	-	-	-	-	98,396,693.00
外资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34,711,699.00	-	-	-	-	-	334,711,699.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071,179,250.00	-	-	-	-	-	1,071,179,250.0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19,900,000.00	-	-	-	-	-	219,900,000.00
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91,079,250.00	-	-	-	-	-	1,291,079,250.00
股份总数	1,625,790,949.00	-	-	-	-	-	1,625,790,949.00

(四十一) 资本公积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9,048,269,635.38	-	-	9,048,269,635.38
二、其他资本公积	816,814,414.01	-	-	816,814,414.01
其中：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4,955,836.66	-	-	24,955,836.66
合计	9,865,084,049.39	-	-	9,865,084,049.39

(四十二)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4,799.94)	(2,919,910.85)	-	-	437,986.62	(2,481,924.23)	-	(3,486,724.17)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8,181.81	-	-	-	-	-	-	1,448,181.8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52,981.75)	(2,919,910.85)	-	-	437,986.62	(2,481,924.23)	-	(4,934,905.98)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7,660.84	2,820,102.77	-	-	-	2,820,102.77	-	3,347,763.6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136.57	-	-	-	-	-	-	29,136.5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8,524.27	2,820,102.77	-	-	-	2,820,102.77	-	3,318,627.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7,139.10)	(99,808.08)	-	-	437,986.62	338,178.54	-	(138,960.56)

(四十三) 盈余公积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49,809,540.14	157,506,022.86	-	1,407,315,563.00
任意盈余公积	118,925,617.49	-	-	118,925,617.49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利润归还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68,735,157.63	157,506,022.86	-	1,526,241,180.49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四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825,776,191.86	6,285,996,409.0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67,801,004.5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825,776,191.86	6,218,195,404.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8,884,638.91	3,440,980,103.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7,506,022.86	213,972,964.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9,335,362.38	619,426,351.57
年末未分配利润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167,819,445.53	8,825,776,191.86

注：（1）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360,003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040,761 千元）。

(2) 根据2019年6月28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0.424元(含税), 按照本公司2018年末已发行股份1,625,790,949股计算, 共计人民币689,335千元。

(四十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类 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682,984,312.29	52,020,470,819.57	41,980,377,512.59	32,106,055,149.15
其他业务	268,793,329.54	60,664,775.70	253,460,538.53	58,336,565.01
合计	64,951,777,641.83	52,081,135,595.27	42,233,838,051.12	32,164,391,714.16

(2)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大南药	11,649,901,399.38	7,194,744,751.68	9,635,377,047.64	5,479,358,848.94
大健康	10,478,863,955.00	5,154,767,171.22	9,487,459,761.85	5,367,038,802.23
大商业	42,388,828,859.77	39,552,068,652.80	22,743,867,015.42	21,171,258,480.56
其他	165,390,098.14	118,890,243.87	113,673,687.68	88,399,017.42
合计	64,682,984,312.29	52,020,470,819.57	41,980,377,512.59	32,106,055,149.15

(3)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49,204,612,261.34	41,731,391,561.58	28,849,803,996.53	23,915,084,915.66
华东地区	5,951,592,811.13	3,626,635,190.70	4,555,823,978.77	2,450,090,423.20
华北地区	2,596,095,619.64	1,643,583,652.20	2,368,824,210.30	1,346,550,783.78
东北地区	560,691,170.36	407,219,759.85	1,043,076,134.85	896,880,723.02
西南地区	4,301,813,416.33	3,004,039,003.04	3,603,000,081.66	2,331,392,607.64
西北地区	2,034,419,081.54	1,575,063,633.21	1,515,840,283.61	1,123,178,208.19
出口	33,759,951.95	32,538,018.99	44,008,826.87	42,877,487.66
合计	64,682,984,312.29	52,020,470,819.57	41,980,377,512.59	32,106,055,149.15

(4) 本集团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4,724,395千元(2018年度: 2,578,963千元), 占集团本年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7.30%(2018年度: 6.14%)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占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	-----------------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占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客户 1	1,475,979,033.41	2.28
客户 2	1,085,976,646.66	1.68
客户 3	769,242,801.81	1.19
客户 4	746,848,571.51	1.15
客户 5	646,347,816.85	1.00
合计	4,724,394,870.24	7.30

(5)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资产出租	66,366,340.77	20,732,266.59	111,730,449.92	32,711,108.33
咨询费收入	58,438,253.87	-	44,331,870.72	-
特许经营许可费	40,265,255.98	-	39,029,386.78	-
促销费	35,578,935.10	-	-	-
物业管理费	10,983,123.67	307,061.14	15,434,152.21	778,355.50
代收水电费用	9,631,846.20	14,138,582.77	7,729,458.14	11,360,014.70
材料销售	6,520,293.58	610,354.04	3,385,983.36	1,780,582.16
技术服务收入	3,968,368.12	2,460,402.31	1,071,486.80	-
劳务收入	3,306,300.32	4,963,371.28	3,068,234.91	4,945,425.02
商标费收入	1,980,306.02	-	15,381,165.83	-
加盟店管理费	1,569,753.03	-	3,059,397.78	-
其他	30,184,552.88	17,452,737.57	9,238,952.08	6,761,079.30
合计	268,793,329.54	60,664,775.70	253,460,538.53	58,336,565.01

(四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426,496.97	109,463,501.98
教育费附加	54,483,662.32	47,516,309.63
地方教育附加	36,295,556.83	31,613,407.28
房产税	31,184,832.19	31,699,058.39
车船使用税	177,779.49	145,188.95
印花税	41,980,265.83	33,825,378.81
土地使用税	6,650,274.41	6,652,959.61
其他	888,303.21	2,044,069.52
合计	298,087,171.25	262,959,874.17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

(四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7,008,492.38	2,084,916,436.36
广告宣传费	1,327,090,817.04	1,044,694,199.85
销售服务费	832,549,327.41	667,086,742.90
运杂费	822,528,567.02	691,761,052.60
折旧费	182,950,824.95	42,398,248.30
差旅费	162,389,099.98	149,181,538.93
会务费	92,093,157.37	88,329,778.61
办公费	52,241,434.75	36,316,161.36
租赁费	32,080,346.76	81,658,892.82
咨询费	15,910,416.63	46,271,334.29
其他	188,057,967.31	124,206,528.11
合计	6,384,900,451.60	5,056,820,914.13

(四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7,244,003.48	978,874,628.25
商标使用费	118,176,518.02	173,110,774.52
折旧费	141,854,286.41	76,638,933.34
摊销费	85,625,928.94	67,143,952.45
办公费	70,788,472.96	57,056,487.54
修理费	40,341,258.95	41,953,095.32
差旅费	28,770,480.18	25,372,400.60
水电费	20,550,541.14	16,250,591.54
咨询费	17,673,127.85	9,405,783.09
中介机构费	17,658,015.25	23,011,971.42
其中：审计费	2,518,867.92	2,425,786.50
运杂费	16,267,666.80	18,483,358.49
租赁费	11,281,183.00	49,014,829.43
会务费	10,629,827.13	11,123,255.48
保险费	4,734,638.70	3,816,739.03
其他	167,274,533.57	147,805,683.72
合计	1,978,870,482.38	1,699,062,484.22

(四十九)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2,266,808.33	195,942,572.79
专项研发费	89,104,548.01	65,898,697.14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材料	87,062,481.08	167,907,992.11
试验试制费	39,264,045.04	48,780,880.61
折旧费	28,860,150.36	22,938,714.09
临床试验费	23,562,947.30	23,666,935.39
工艺研究费用	4,802,996.42	4,837,987.58
摊销费	4,281,427.73	4,197,091.78
其他	57,305,618.96	51,326,833.51
合计	576,511,023.23	585,497,705.00

(五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9,474,858.32	222,800,930.26
票据利息支出	19,426,189.97	4,540,898.58
利息收入	(303,216,899.66)	(262,003,043.18)
汇兑(收益)/损失	3,314,615.72	5,093,953.48
金融机构手续费	15,737,457.17	7,871,312.37
现金折扣	4,178,194.10	10,700,313.47
与租赁相关的利息费用	34,749,257.59	4,236,933.29
其他	3,453,655.31	104,173.30
合计	117,117,328.52	(6,654,528.43)

(五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17,325,111.44	10,414,003.89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工程	415,308.67	280,963.36	与资产相关
创新平台及实验室建设资金	594,965.78	1,718,315.69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扶持资金	-	1,745,213.5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965,586.12	-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395,907.81	553,217.89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0,696,879.82	14,711,714.33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40,928,762.36	48,452,015.9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出口发展专项资金	2,458,136.12	93,262.06	与收益相关
药品产业化研究项目资金	327,711.77	6,525,573.37	与收益相关
节能改造工程专项资金	-	12,075.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企业专项经费	5,232,074.49	1,057,8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	7,808,045.39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扶持资金	322,109,068.49	92,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8,267,256.03	24,560,610.07	与收益相关
小计	409,323,009.26	181,399,381.7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0,019,889.08	196,111,096.12	

(五十二) 投资收益

类 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486,150.48	317,196,606.8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1,099,377.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014,51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874,391.11	14,096,380.8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	7,286,631.84	-
取得控制权时, 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870,677,046.64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29,270,707.52	68,244,907.23
其他	(13,473,408.71)	-
合计	198,458,982.24	1,271,314,318.61

(五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23,136.01	115,575,352.23
合计	31,623,136.01	115,575,352.23

(五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76,997.42)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3,420,213.73)	(25,717,696.0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436,566.70)	(13,609,143.19)
合计	(110,033,777.85)	(39,326,839.23)

(五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1,507,400.14)	(60,201,650.41)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1,996.28	(910,238.91)
商誉减值损失	-	(118,275,499.68)
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	(800,000.00)
合计	(11,485,403.86)	(180,187,389.00)

(五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74,043.27	707,312.2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01,424.84	707,312.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9,304.78	-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53,313.65	-
合计	1,274,043.27	707,312.22

(五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36,707.72	929,680.36	636,707.72
政府补助	52,209,823.46	47,139,280.96	52,209,823.46
罚款收入	767,268.62	119,263.29	767,268.62
废料收入	4,496,355.94	4,436,055.06	4,496,355.94
不用支付款项	8,963,389.00	5,815,876.61	8,963,389.00
拆迁补偿收入		610,793.12	
赔偿收入	30,012,230.48	580,464.02	30,012,230.48
外派人员薪酬	1,817,509.48	3,741,084.51	1,817,509.48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	125,981,938.96	-
其他	10,276,544.79	8,218,446.60	10,276,544.79
合计	109,179,829.49	197,572,883.49	109,179,829.49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72,997.56	42,127,961.18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512,419.96	4,670,234.52	与资产相关
小计	3,585,417.52	46,798,195.70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	-	与收益相关
节能改造工程专项资金	-	313,73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39,463,418.8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9,160,987.14	27,355.26	与收益相关
小计	48,624,405.94	341,085.26	
合计	52,209,823.46	47,139,280.96	

(五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72,297.02	2,072,428.85	3,072,297.0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894,269.87	6,998,480.92	11,894,269.87
罚款及滞纳金	1,017,465.05	3,476,160.83	1,017,465.05
计划生育奖	624,820.83	854,898.80	624,820.83
盘亏损失	3,453,437.44	145,996.11	3,453,437.44
根据判决计提款项	6,000,055.41	-	6,000,055.41
退回已收赔偿款	5,674,307.49	-	5,674,307.49
其他	3,922,162.24	1,248,401.18	3,922,162.24
合计	35,658,815.35	14,796,366.69	35,658,815.35

(五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695,509,097.36	699,010,875.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62,822.98)	(213,996,855.53)
合计	687,246,274.38	485,014,019.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28,533,472.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9,280,020.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71,859.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172,431.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567,448.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851,636.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187,826.96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4,604,748.23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1,566,636.6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56,699.21
所得税费用	687,246,274.38

(六十)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四十二)。

(六十一)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1)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188,884,638.91	3,440,980,103.08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25,790,949	1,625,790,949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1.961	2.116

(2)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188,884,638.91	3,440,980,103.08
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625,790,949	1,625,790,949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1.961	2.116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年末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9 年 1-12 月，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8 年 1-12 月：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十二)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640,451,555.86	235,951,130.84
利息收入	303,216,899.66	262,003,043.18
其他业务收入	268,793,329.54	253,460,538.53
营业外收入	56,226,526.87	146,980,773.32
收到的保证金及其他	45,618,104.15	10,977,037.62
合计	1,314,306,416.08	909,372,52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使用现金支付的各项销售费用	4,518,858,437.24	1,479,632,629.07
使用现金支付的各项管理费用	282,410,946.72	332,882,219.57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9,682,682.46	7,871,312.37
其他	153,268,036.04	709,221,878.64
合计	4,974,220,102.46	2,529,608,039.65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对价与被收购企业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差额	-	928,379,998.71
收回内部借款	-	15,618,641.39
利息归本	45,408.50	44,810.67
合计	45,408.50	944,043,450.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属下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时账面货币资产余额	-	161,611.03
合计	-	161,611.03

3.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回票据保证金	2,323,388,828.59	958,871,915.99
合计	2,323,388,828.59	958,871,915.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票据保证金	2,754,146,331.50	993,041,430.98
支付租赁租金	252,717,340.47	48,458,481.77
支付应收账款保理保证金	-	100,438,849.65
支付借款保证金	-	3,794,247.96
合计	3,006,863,671.97	1,145,733,010.36

(六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41,287,198.23	3,533,716,235.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85,403.86	180,187,389.00
信用减值损失	110,033,777.85	39,326,83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23,192,900.91	260,915,748.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11,388,044.33	-
无形资产摊销	57,311,215.67	40,308,21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890,907.49	32,181,96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4,043.27)	(707,312.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5,589.30	1,142,748.4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623,136.01)	(115,575,352.23)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0,278,890.62	238,413,961.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458,982.24)	(1,271,314,31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47,332.51)	(79,875,82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46,522.92	(35,549,957.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361,482.57)	(2,003,344,782.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8,309,338.83)	27,962,057.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0,790,746.59	4,369,100,874.2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2,366,882.34	5,216,888,485.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应付保理融资	2,295,606,613.96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833,622,508.23	15,071,612,198.3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071,612,198.38	11,495,535,159.7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010,309.85	3,576,077,038.68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6,833,622,508.23	15,071,612,198.38
其中：库存现金	883,955.59	981,910.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829,618,823.88	15,049,107,347.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19,728.76	21,522,939.71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33,622,508.23	15,071,612,198.3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35,996 千元	本集团应付票据保证金 1,284,103 千元, 冻结账户资金 61,036 千元, 保函保证金 108 千元, 定期存款 270,180 千元, 信用证保证金 19,696 千元, 职工住房基金账户 591 千元, 应收账款保理回函 72 千元。
固定资产	5,581 千元	本集团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 8,893 千元、净值港币 6,231 千元(折算为人民币: 5,581 千元), 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 6,843 千元、净值港币 3,532 千元(折算为人民币: 3,163 千元)
投资性房地产	3,163 千元	作为抵押, 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透资额度港币 300 千元, 信用证和 90 天期信用证总额度港币 100,000 千元, 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欧元 447 千元, 美元 196 千元, 人民币 305 千元, 日元 5,530 千元。
应收账款	982,930 千元	本集团短期借款系由 982,930 千元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产生。
应收票据	551,612 千元	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19,081 千元,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518,197 千元,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14,334 千元。
合计	3,179,282 千元	-

(六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8,601,747.86	6.9762	60,007,513.42
港币	15,808,463.09	0.8958	14,160,905.06
欧元	50,273.95	7.8155	392,916.06
澳元	120,634.01	4.8843	589,212.70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2,505,017.96	6.9762	17,475,506.29
港币	6,878,785.59	0.8958	6,161,878.56
其他应收款			
其中: 美元	15,000.00	6.9762	104,643.00
澳元	222,585.97	4.8843	1,087,176.65
港币	2,431,338.07	0.8958	2,177,944.02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4,295,251.01	6.9762	29,964,530.10
欧元	272,292.08	7.8155	2,128,098.75
港币	245,912.68	0.8958	220,283.66
澳元	29,531.64	4.8843	144,241.39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406,711.00	6.9762	16,789,697.28
港币	28,336,772.54	0.8958	25,383,514.11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3,307,506.29	0.8958	2,962,797.98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二)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本年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无

(四)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与上年相比本年因其他原因新增合并单位 12 家，减少 1 家。原因如下：

1、本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出资设立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千元，王老吉大健康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2、本年 1 月，本公司下属间接控股公司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海南广药晨菲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千元，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3、本年 3 月，本公司下属间接控股公司清远广药正康医药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广药（清远）医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 千元，清远广药正康医药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4、本年 4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采芝林药业出资设立甘肃广药白云山中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千元，采芝林药业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5、本年 7 月，本公司下属间接控股公司广药白云山澳门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广药国际（珠海横琴）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千元，广药白云山澳门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6、本年 8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千元，本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7、本年 9 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药（珠海横琴）医药产业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0 千元，本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8、本年 9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采芝林药业出资设立广州采芝林国医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千元，采芝林药业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1.00%。

9、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医药公司收购清远广药正康医药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事项于 2019 年 9 月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自此该公司成为医药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医药公司合并范围。

10、本年 11 月，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王老吉药业出资设立广药王老吉（毕节）产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千元，王老吉药业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11、本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设立的控股公司浙江白云山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浙江广康医药有限公司，浙江广康医药有限公司注销。

12、本年12月，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医药公司出资设立广药（珠海横琴）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千元，医药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00%。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星群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77,168.90	88.99	-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星群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3,000.00	-	88.99	设立或投资
中一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217,41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陈李济药厂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12,845.41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陈李济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业	15,000.00	-	44.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汉方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246,046.30	99.96	-	设立或投资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82,416.74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奇星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0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敬修堂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86,232.35	88.4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敬修堂一七九零营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3,000.00	-	45.08	设立或投资
潘高寿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65,436.20	87.77	-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4,000.00	-	87.77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204,756.88	96.09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王老吉食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业	1,000.00	-	96.0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药王老吉（毕节）产业有限公司	毕节	毕节	制药业	100.00	-	96.09	设立或投资
医药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227,000.00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健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86,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健民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8,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器化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44,88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万康骨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10,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广药洁达医药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医药贸易业	30,100.00	-	41.6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广药安康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医药贸易业	60,00.00	-	40.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国盈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552,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欣特医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123,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市广药健择医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医药贸易业	13,500.00	-	48.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广药联康医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医药贸易业	90,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南广药恒生医药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医药贸易业	85,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南广药晨菲医药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医药贸易业	156,000.00	-	48.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陕西广药康健医药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医药贸易业	87,500.00	-	48.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省梅县医药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医药贸易业	14,000.00	-	48.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门广药侨康医药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医药贸易业	80,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药四川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医药贸易业	50,000.00	-	40.8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广药吉达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医药贸易业	30,500.00	-	56.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西广药新时代医药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医药贸易业	50,000.00	-	56.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医药(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医药贸易业	5,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健民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医药贸易业	港币 3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珠海广药康鸣医药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贸易业	13,21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佛山广药凤康医药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医药贸易业	5,7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医药大药房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60,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医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60,000.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医药南皮大药房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1,500.00	-	52.00	设立或投资
中山广药桂康医药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医药贸易业	6,000.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海南广药晨菲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医药贸易业	2,000.00	-	48.00	设立或投资
清远广药正康医药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医药贸易业	645.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广药(清远)医药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医药贸易业	700.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广药(珠海横琴)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贸易业	8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采芝林药业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32,202.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宇县广药东阿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靖宇	靖宇	医药贸易业	3,000.00	-	57.5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采芝林药业连锁店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94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丰顺县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丰顺	丰顺	医药贸易业	2,000.00	-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市药材公司中药饮片厂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2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采芝林北商药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5,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采芝林国医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服务业	1,000.00	-	5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澳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6,68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医药贸易业	3,000.00	-	60.00	设立或投资
乌兰察布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医药贸易业	1,000.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山东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临沂	临沂	医药贸易业	2,000.00	-	60.00	设立或投资
梅州广药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制药业	1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甘肃广药白云山中药科技有限公司	定西	定西	医药贸易业	5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医药进出口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4,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拜迪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31,6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维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业	10,000.00	-	51.00	设立或投资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医药贸易业	2,000.00	-	54.82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广州	广州	食品制造业	50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	雅安	雅安	食品制造业	5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食品制造业	1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王老吉产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食品制造业	1,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北京)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业	5,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梅州)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食品制造业	5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贸易业	3,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兰州)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贸易业	5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盈康	南宁	南宁	制药业	31,884.50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益甘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55,000.00	60.00	-	设立或投资
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16,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藏林芝白云山藏式养生古堡管理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保健服务业	5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医院	广州	广州	医疗业	40,816.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白云山润康月子会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00	-	51.00	设立或投资
星珠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26,48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投资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王老吉餐饮公司	广州	广州	商务服务业	20,000.00	-	80.00	设立或投资
天心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45,693.14	82.49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技术服务业	8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光华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55,285.00	84.48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光华保健	广州	广州	食品制造业	10,000.00	-	63.36	设立或投资
明兴药业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46,091.90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兴际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威灵药业	揭西	揭西	制药业	11,79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医药科技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000.00	5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	阳泉	阳泉	食品制造业	50,000.00	-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食品制造业	35,000.00	-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医药贸易业	港币 132,5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药白云山澳门有限公司	中国澳门	中国澳门	医药贸易业	澳门币 1,000.00	99.90	-	设立或投资
广药国际(珠海横琴)中医药产业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贸易业	1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163,47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浙江白云山昂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制药业	10,000.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药白云山化学制药(珠海)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0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药海马	广州	广州	广告服务业	5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白云山医药销售公司	广州	广州	医药贸易业	4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金戈男性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药总院	广州	广州	医学研究业	80,000.00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商业服务业	10,000.00	-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药业	10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千元)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药(珠海横琴)医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9,000.00	100.00	-	设立或投资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医药公司	20.00	62,816,677.85	-	893,503,094.39
王老吉药业	3.907	1,564,909.29	-	19,634,849.3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医药公司	21,393,099,691.70	1,867,282,154.29	23,260,381,845.99	17,998,139,506.23	458,593,202.54	18,456,732,708.77
王老吉药业	1,381,680,221.20	217,985,559.70	1,599,665,780.90	1,089,885,836.71	6,931,032.71	1,096,816,869.42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医药公司	19,027,761,085.33	1,405,773,512.96	20,433,534,598.29	15,807,319,952.93	688,872,436.93	16,496,192,389.86
王老吉药业	937,113,928.36	229,335,394.05	1,166,449,322.41	695,189,403.63	5,814,718.79	701,004,122.42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医药公司	41,130,000,349.61	339,780,124.98	339,306,928.73	520,743,360.21
王老吉药业	1,719,944,371.36	37,403,711.49	37,403,711.49	374,613,851.61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医药公司	20,449,195,492.03	161,328,313.42	161,328,313.42	1,780,119,668.37
王老吉药业	83,616,417.79	(157,921,052.93)	(157,921,052.93)	(172,273,678.15)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一、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32,357,047.91	661,295,124.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9,797,151.45	305,162,068.66

项目	年末余额 / 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 上年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	(8,821.96)
-综合收益总额	99,797,151.45	305,153,246.70
二、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66,668,144.51	1,098,662,910.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296,167.83	70,921,573.37
-其他综合收益	-	29,136.57
-综合收益总额	46,296,167.83	70,950,709.94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4.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5.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澳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澳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9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澳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75,150,547.24	50,686,895.28
应收账款	23,637,384.85	25,818,380.94
其他应收款	3,369,763.67	596,411.37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融资产合计数	102,157,695.76	77,101,687.59
短期借款	42,173,211.38	
应付账款	32,457,153.90	11,311,566.29
其他应付款	2,962,797.98	205,308.23
外币金融负债合计数	77,593,163.26	11,516,874.52

注：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及港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升值或贬值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1,842千元（2018年12月31日：约5,074千元）。

（2）利率风险

于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余额4,500千元，如果年利率下降50个基点，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净利润299千元（2018年12月31日增加净利润：16,908千元）。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4,290,622.96	142,759,160.02
合计	174,290,622.96	142,759,160.02

于2019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7,429千元（2018年12月31日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4,276千元）。管理层认为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

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主要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 末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469,618,237.41	-	-	-	-	18,469,618,237.41
应收票据	1,526,081,541.94	-	-	-	-	1,526,081,541.94
应收账款	12,555,024,519.58	-	-	-	-	12,555,024,519.58
应收款项融资	1,515,914,114.01	-	-	-	-	1,515,914,114.01
其他应收款	1,173,360,042.04	-	-	-	-	1,173,360,042.04
小计	35,239,998,454.98	-	-	-	-	35,239,998,454.9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869,008,916.96	-	-	-	-	5,869,008,916.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361,467.97	-	-	-	-	229,361,467.97
应付票据	3,982,425,654.37	-	-	-	-	3,982,425,654.37
应付账款	9,698,952,240.46	-	-	-	-	9,698,952,240.46
其他应付款	3,227,385,632.70	-	-	-	-	3,227,385,632.70
长期应付款		-	-	25,229,042.00	-	25,229,042.00
小计	23,007,133,912.46	-	-	25,229,042.00	-	23,032,362,954.46

(续)

项目	年 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114,883,673.51	-	-	-	-	16,114,883,673.51
应收票据	1,328,195,500.54	-	-	-	-	1,328,195,500.54
应收账款	10,872,458,472.34	-	-	-	-	10,872,458,472.34
应收款项融资	1,452,402,183.47	-	-	-	-	1,452,402,183.47
其他应收款	1,056,551,186.68	-	-	-	-	1,056,551,186.68
小计	30,824,491,016.54	-	-	-	-	30,824,491,016.5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905,703,286.10	-	-	-	-	5,905,703,286.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3,315,704.52	-	-	-	-	343,315,704.52
应付票据	2,656,176,505.09	-	-	-	-	2,656,176,505.09
应付账款	9,313,277,657.72	-	-	-	-	9,313,277,657.72
其他应付款	3,466,357,353.39	-	-	-	-	3,466,357,353.39
长期应付款	-	-	-	27,611,312.00	-	27,611,312.00
小计	21,684,830,506.82	-	-	27,611,312.00	-	21,712,441,818.82

九、公允价值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应付款。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权益工具投资	-	-	81,977,960.04	81,977,960.04
(四)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1) 权益工具投资	32,996,317.89	-	225,473,601.21	258,469,919.10
(2) 其他			4,000,000.00	4,000,000.00
(五)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六) 生物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996,317.89	-	311,451,561.25	344,447,879.14

3、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交易所于年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4、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	81,977,960.04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流通性越低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2,469,919.10	市价折扣法	缺乏流通性折扣	折扣越高，流通性越低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

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项 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年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897,870.89	-	-	-	(2,919,910.85)	-	81,977,960.0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8,623,524.78	-	-	26,850,076.43	-	4,000,000.00	229,473,601.21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千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广药集团	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	生产及销售	1,252,810.98	45.04	45.04

注：本企业的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诺诚公司	合营企业
白云山和黄公司	合营企业
百特侨光	合营企业
创美药业	联营企业
广州白云山南方抗肿瘤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一心堂公司	联营企业
白云山一心堂	联营企业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裕发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市华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花城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城药业”）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白云山和黄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86,691,863.95	0.30	111,109,170.28	0.27
医药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	-	41,325,294.07	0.10
王老吉药业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	-	898,962,329.29	2.16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百特侨光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36,877,986.23	0.06	12,584,109.35	0.03
创美药业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26,668,554.47	0.04	21,994,996.93	0.05
花城药业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0,962,599.79	0.02	4,309,981.67	0.01
一心堂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5,362.18)	-	822,832.72	-
小计				261,195,642.26	0.42	1,091,108,714.31	2.62
白云山和黄公司	接受劳务	展览服务	市场价格	21,754,857.41	1.64	-	-
小计				21,754,857.41	1.64	-	-
合计				282,950,499.67		1,091,108,714.3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白云山和黄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66,330,387.49	0.26	182,614,716.16	0.44
医药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	-	152,495,945.38	0.36
王老吉药业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	-	476,599,653.08	1.14
诺诚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56,324.31	0.00	111,620.68	0.00
百特侨光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8,169,557.15	0.01	2,079,676.82	0.00
创美药业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444,589,522.29	0.69	451,354,161.51	1.08
花城药业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12,698,920.72	0.17	132,044,378.63	0.31
白云山一心堂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6,359,076.28	0.01	-	-
一心堂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75,140,176.39	0.12	46,363,322.52	0.11
小计				813,343,964.63	1.26	1,443,663,474.78	3.44
广药集团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951,315.76	1.89	1,076,291.49	1.07
白云山和黄公司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36,911,851.96	73.41	45,805,389.40	45.51
医药公司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	-	82,696.23	0.08
王老吉药业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	-	44,531,828.07	44.25
百特侨光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35,973.59	0.07	47,490.57	0.05
诺诚公司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20,250.00	0.04	-	-
花城药业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8,924,519.56	17.75	5,764,818.95	5.73
白云山一心堂	提供劳务	广告代理服务	市场价格	-	-	1,748.58	0.00
小计				46,843,910.87	-	97,310,263.29	-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王老吉药业	提供劳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	-	13,479,531.38	79.95
白云山和黄公司	提供劳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2,765,338.60	1.82	1,754,945.87	10.41
花城药业	提供劳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25,037,726.83	16.51	1,626,428.25	9.65
一心堂公司	提供劳务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531,711.10	0.35	-	-
小计				28,334,776.53	-	16,860,905.50	-
白云山和黄公司	提供劳务	研究与开发服务	市场价格	-	-	247,641.50	3.18
王老吉药业	提供劳务	研究与开发服务	市场价格	-	-	188,679.24	2.42
小计				-	-	436,320.74	-
合计				888,522,652.03	-	1,558,270,964.31	-

注1：自2018年5月完成30%股权收购后，医药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2018年9月完成48.05%股权收购后，王老吉药业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医药公司、王老吉药业上年关联交易为医药公司、王老吉药业作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与本集团发生的交易。

2. 本年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办公楼租赁协议-沙面北街前座五楼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2013年6月27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本公司将沙面北街45号前座五楼出租给广药集团作为办公用途，租赁期限为3年，于2016年7月1日续签至2019年6月30日，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2019年7月16日续签房屋租赁合同，新的租赁期限为3年，于2019年7月1日续签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2019年1-12月应向广药集团收取租金403千元(2018年1-12月：376千元)。

(b) 货仓及办公楼租赁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医药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医药公司使用若干楼宇作为货仓及办公楼，每年按协议租金收费。租赁协议由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因上述注1原因，本公司与医药公司2019年1-12月之间场地租赁不属于关联交易(2018年1-12月：545千元)。

根据本公司与医药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医药公司使用广州市多宝

路74号首层作为商铺，每年按协议租金收费。租赁协议由2015年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因上述注1原因，本公司与医药公司2019年1-12月之间场地租赁不属于关联交易(2018年1-12月：259千元)。

根据本公司与百特侨光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百特侨光使用广州市芳村大道中25号作为货仓，每年按协议租金收费。租赁协议由2007年5月10日至搬迁为止。本公司2019年1-12月应向百特侨光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5,087千元(2018年1-12月：3,031千元)。

根据本公司下属广州拜迪与诺诚生物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广州拜迪授权诺诚生物使用广州市番禺区万宝北街1号作为厂房，每年按协议租金收费，租赁协议由2011年3月15日至2019年3月14日。根据广州拜迪与诺诚生物在2019年03月11日签订的厂房租赁协议，新的租赁期间为2019年3月15日至2022年03月14日。广州拜迪2019年1-12月应向诺诚生物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3,049千元(2018年1-12月：2,298千元)。

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光华药业与白云山和黄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光华药业授权白云山和黄公司使用广州市沙太北路355号内的部分物业作为停车场，每月按协议租金收费。租金协议由2017年9月10日止2018年3月9日止。该租金协议已于2018年度终止，光华药业2019年1-12月不再向白云山和黄中药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2018年1-12月：12千元)。

根据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光华药业与医药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光华药业授权医药公司使用广州市沙太北路355号内的部分物业作为仓库，每月按协议租金收费。租金协议由2015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14日止。因上述注1原因，本公司与医药公司2019年1-12月之间场地租赁不属于关联交易(2018年1-12月：174千元)。

②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根据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的租赁协议，广药集团授权本集团使用若干楼宇作为货仓及办公楼，每年按协议租金收费。租赁协议由2017年1月1日到2019年12月31日。本集团本年应向广药集团支付上述场地租赁租金6,106千元(2018年1-12月：7,564千元)。

根据白云山和黄公司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白云山医药销售公司的的租赁协议，白云山和黄公司授权白云山医药销售公司使用广州市白云区沙太北路389号神农大厦7楼704室、8-11层作为办公地点，每年按照协议租金收费。其中7楼704室租赁协议由2018年

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8-11层租赁协议由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原租赁合同已协商解除,根据在2019年1月1日签订的租赁合同,新的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新准则,经营租赁要通过“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处理,2019年确认使用权资产13,235千元。2018年1-12月已向白云山和黄公司支付上述场地租赁租金3,783千元。

根据广药集团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敬修堂药业的租赁协议,广药集团授敬修堂药业使用广州市荔湾区光复路83号二、三层作为办公地点,根据在2019年1月1日签订的租赁合同,租赁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按照新准则,经营租赁要通过“使用权资产”科目进行处理,2019年确认使用权资产217千元。

4. 本年无关联担保情况

5. 本年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6. 本年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19年,在本集团领取报酬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6,129千元(2018年为4,185千元)。本年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共9人(2018年:9人),其中在本集团领取报酬的为6人(2018年:4人)。

8. 其他关联交易

(1) 许可协议

①根据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与广药集团于2012年5月25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于2013年4月26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及于2016年根据《商标许可合同》的约定签署《确认函》,广药集团许可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使用5个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王老吉大健康公司按照其销售净额的2.1%支付给广药集团作为商标许可使用费,支付时分别按53%和47%直接支付给广药集团和本公司。该商标许可协议已于2018年5月24日到期,双方于2018年5月28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商标许可使用费约定为王老吉大健康公司按照其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的净销售额的 $2.5\%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支付给本公司,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2012年签订的商标托管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统称“商标托管协议”)、2018年5月28日签订的商标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的安排,本公司将收取的商标托管期间内的商标许可使用费的80%支付给广药集团。许可使用的期限为三年,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21年5月24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若无异议,可优先续期)。”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和王老吉药业于2005年7月28日签订的商标许可使用费支付的补充协

议，王老吉药业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2019年1月1日及之前，按净销售额的2.1%支付商标使用费，支付时分别按53%和47%直接支付给广药集团和本公司。根据2019年1月17日签订的《商标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年内，按净销售额的2.1%支付商标使用费，支付时分别按80%和20%直接支付给广药集团和本公司。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2019年4月30日签署的《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本次交易涉及的“王老吉”系列商标专用权（不包含被驳回的2项防御性商标注册申请）已按照协议约定交割完毕，自2019年5月1日起，本公司取得“王老吉”商标权的时间以各商标转让核准公告为准。

基于以上协议，2019年1-12月本公司应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270,231千元（2018年1-12月：76,469千元），应向广药集团支付96,348千元（2018年1-12月：155,094千元）。

②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与《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广药集团为委托方、本公司为受托方），约定：（1）托管协议有效期内，委托方将“王老吉”系列商标的相关权利委托给受托方行使；（2）在托管期间内，就托管事项发生的费用由受托方承担（但因托管商标的权属争议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因协议生效前就托管商标签署的商标许可协议或补充协议发生争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委托方自行承担）；（3）就托管商标在托管期间内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包括托管期间对原有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进行续展的补充协议或达成的新协议，无论该等协议以受托方或委托方的名义签署）所约定的商标许可费用，均应由受托方直接收取；（4）在托管期间内，委托方应于每年三月底之前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币1,000千元作为每年协议项下的基本托管费用；（5）以不违反委托方在本协议生效前已与第三方签署的商标许可协议或补充协议为前提，就托管商标在托管期间内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包括托管期间对原有的托管协议进行续展的补充协议或达成的新协议），在托管期间内，受托方应于每年三月底之前将受托方在上一年度收取的商标许可费用的80%支付给委托方。（或者经委托方和受托方协商一致的更低比例，但无论如何，该等比例不得高于80%，若双方无法就该等比例达成一致的，以80%为准）支付给委托方（委托方应支付的上一年度的基本托管费用可由受托方直接在该笔款项中扣除），作为委托方的授权收入。就委托方授权王老吉药业使用的“王老吉”商标，委托方与受托方的分成比例仍应按照本协议签署前双方约定的比例分配，而不受前款限制。本协议生效于2013年7月5日，至商标过户至受托方名下之日止或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之日止。根据2019年01月17日签订的《商标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商标许可使用费按商标被许可企业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显示的净销售额 $\times 2.1\%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计算；在本协议期限内，即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三年内，受托方于每年度自王老吉药业收取的商标

许可使用费的年度限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委托方按 80%的比例分成,受托方按 20%的比例分成。

同时,广药集团承诺,待“王老吉”商标法律纠纷解决,可转让之日起两年内,广药集团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将“王老吉”系列商标及广药集团许可王老吉药业一定条件下独家使用的其他 4 项商标依法转让给本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25 日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的公告》,明确了该承诺的履约期限截至 2015 年 1 月 20 日。2015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修改“王老吉”系列等商标注入承诺履约期限的议案》,广药集团将履约期限修改为“待‘红罐装潢纠纷案’判决生效之日起两年内”。

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及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现金购买商标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协议受让控股股东广药集团所持“王老吉”系列 420 项商标专用权(含部分尚在申请注册的商标);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签署的《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本次交易涉及的上述“王老吉”系列商标专用权(不包含被驳回的 2 项防御性商标注册申请)已按照协议约定交割完毕,本公司依法取得该“王老吉”系列商标专用权。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按照 100%的比例收取商标使用费。

③根据星群药业与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的《商标使用授权书》,星群药业于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标授权书在许可期内每年签发一次)可在 32 类植物饮料、可乐指定商品上使用 32 类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并按星群药业其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授权产品净销售额的 $2.1\%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支付给本公司商标使用费。2018 年 12 月 18 日,本公司与星群药业签订了黄金菊饮料的许可合同,许可费率为年度财务报表所显示授权产品的净销售额的 0.8%(商标采用弱背书形式)。星群药业 2019 年 1-12 月应向本公司支付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 177 千元(2018 年 1-12 月:664 千元)。

基于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与《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2019 年 1-12 月本公司应向星群药业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 177 千元(2018 年 1-12 月:664 千元),应向广药集团共支付 8 千元(2018 年 1-12 月:531 千元)。

④根据广州白云山和黄大健康产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4 年至 2017 年期间签订多份《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广州白云山和黄大健康产品有限公司可对 32 类植物饮料、无酒精饮料指定商品上使用 32 类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并按本公司和黄大健康产品有限公司其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

年度财务报表中授权产品净销售额的 $2.1\%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支付给本公司商标使用费。2018年12月，本公司与和黄大健康公司对已到期的许可合同进行了重新签订，重新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约定2018年6月19日之前许可费率为2.1%，2018年6月19日之后按0.8%的许可费率计提商标许可费。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和黄大健康公司签订了《确认函》，明确对于许可合同尚未到期的许可产品，商标许可使用费计提方式自2018年6月19日起，按年度财务报表所显示授权产品的净销售额的 $0.8\%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计算。另外，2018年12月，本公司与和黄大健康公司签订了新产品（复合茶系列产品、柠檬茶产品）的许可合同，约定商标许可费率为0.8%。广州白云山和黄大健康产品有限公司2019年1-12月应向本公司支付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1,056千元（2018年1-12月：1,279千元）。

基于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与《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2019年1-12月本公司应向广州白云山和黄大健康产品有限公司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1,056千元（2018年1-12月：1,279千元），应向广药集团共支付356千元（2018年1-12月：1,023千元）。

⑤根据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于2017年9月6日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6日至2020年9月5日（如需延长许可使用期限，由双方另行商定）可在32类植物饮料、无酒精饮料上使用32类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并按照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使用这32类商标的各个商品项目的净销售额的2.1%支付给本公司作为商标许可使用费。此商标许可合同于2020年9月5日期满。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2019年1-12月应向本公司支付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1,053千元（2018年1-12月：558千元）。

基于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与《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2019年1-12月本公司应向王老吉大寨饮品有限公司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1,053千元（2018年1-12月：558千元），应向广药集团共支付554千元（2018年1-12月度：446千元）。

⑥根据花城药业与本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花城药业于2019年02月01日至2022年1月31日止可使用5类人用药商品上的第13174244号“白云山及图”商标及13657810号“白云山”文字商标，并按花城药业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所显示的净销售额 $\times 1.2\% \times (1 + \text{增值税率})$ 支付给本公司商标使用费，使用期不足一年时，按实际使用日期支付许可费。花城药业2019年1-12月应向本公司支付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382千元。

⑦根据王老吉餐饮与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王老吉餐饮可使用32类958049号注册商标“王老吉”，基于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商标托管

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与《关于“王老吉”系列商标转让之资产交割确认书》，2019年1-12月本公司应向王老吉餐饮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283千元，应向广药集团共支付176千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创美药业	14,429,259.30	-	4,899,197.22	-
花城药业	106,760.73	-	967,279.69	-
一心堂公司	250,559.98	-		-
合计	14,786,580.01	-	5,866,476.91	-
应收款项融资:				
创美药业	70,282,749.32	-	62,879,540.23	-
一心堂公司	3,177,623.26	-	424,149.97	-
合计	73,460,372.58	-	63,303,690.20	-
应收账款:				
广药集团	98,894.00	988.94	3,120.00	31.20
白云山和黄公司	29,844,457.94	298,444.58	45,851,564.23	458,515.64
百特侨光	137,980.00	1,379.80	231,360.00	2,313.60
创美药业	68,141,619.08	681,416.19	106,497,509.92	1,065,173.77
花城药业	38,283,096.08	382,830.96	10,730,644.45	107,306.44
一心堂公司	13,205,593.86	144,509.59	13,405,525.06	137,258.97
白云山一心堂	986,106.19	9,378.02	-	-
合计	150,697,747.15	1,518,948.08	176,719,723.66	1,770,599.62
预付款项:				
白云山和黄公司	27,069,261.96	-	27,610,685.72	-
创美药业	665.60	-		-
花城药业	1,011,904.17	-	8,302.97	-
合计	28,081,831.73	-	27,618,988.69	-
应收股利:				
诺诚公司	37,938,523.45	-	37,938,523.45	-
白云山和黄公司	278,767,530.00	-	-	-
创美药业	-	-	2,097,521.02	-
合计	316,706,053.45	-	40,036,044.47	-
其他应收款:				
广药集团	1,724,900.04	-	2,032,085.00	-
广州市华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白云山和黄公司	2,519,287.00	-	3,950,767.44	-
百特侨光	363,947.16	-	1,279,120.80	-
花城药业	2,345,655.31	-	1,816,800.00	-
合计	7,053,789.51	100,000.00	9,178,773.24	10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白云山和黄公司	42,351,939.87	37,612,860.00
百特侨光	4,573,709.80	-
创美药业	-	5,000,000.00
花城药业	-	168,218.00
合计	46,925,649.67	42,781,078.00
应付账款:		
白云山和黄公司	9,817,750.54	3,285,233.23
百特侨光	4,029,898.92	3,682,927.03
创美药业	1,959,157.13	8,704,951.71
花城药业	16,133,712.70	1,471,492.91
一心堂公司	-	511,970.00
合计	31,940,519.29	17,656,574.88
合同负债:		
白云山和黄公司	4,114,818.73	5,738,465.12
创美药业	35,535,869.27	30,791,568.30
花城药业	19,911.51	141,400.00
一心堂公司	28,471.90	33,801.25
诺诚公司	-	150.00
合计	39,699,071.41	36,705,384.67
其他应付款:		
广药集团	53,696,080.30	116,611,943.50
白云山和黄公司	11,370,835.00	339,822.35
创美药业	170,000.00	-
合计	65,236,915.30	116,951,765.85
其他流动负债:		
白云山和黄公司	318,477.83	
创美药业	4,619,662.99	
花城药业	2,588.50	
一心堂公司	1,304.6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4,942,033.92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631,474,882.45	1,064,737,221.31
——大额发包合同	-	-
——对外投资承诺	-	-
合计	3,631,474,882.45	1,064,737,221.31

2.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3. 其他承诺事项

(1) 以下为本集团在合营企业自身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中所占的份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	-
合计	-	-

(2) 以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购建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986,647,470.17	877,784,270.00
对外投资承诺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2,306,647,470.17	1,197,784,270.00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二) 或有事项

1. 金戈收益分配未达成一致意见

2001 年 12 月，白云山制药总厂、医药科技公司等单位签订《协议书》，约定新药申报（枸橼酸西地那非片）变更申报单位为白云山制药总厂、白云山科技公司，确定白云山制药总厂为生产单位，白云山科技公司拥有申报新药的全部产权和收益。2003 年白云山制药总厂、白云山科技公司获得新药证书，因受原研药专利保护期的影响，白云山制药总厂未能取得生产批件，未实际投入生产。

2012 年白云山制药总厂重启枸橼酸西地那非片生产批件的注册工作，在投入大量人力物力后，白云山制药总厂、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化学制药厂（“白云山化

学药厂”）于2014年7月、2014年8月分别获得枸橼酸西地那非片剂生产批件及原料药生产批件。

白云山制药总厂在取得枸橼酸西地那非片剂的生产批件后，先后获得了金戈粉红色药片（BYS）、枸橼酸西地那非原料后处理等多项专利。白云山制药总厂注册的商标“金戈”获批准为药品商品名，“金戈”商标为本公司独家拥有。在白云山科技公司2015年第一次股东会暨第五次董事会会议上，北京康业元提出为了不影响产品的市场推广，现暂由白云山制药总厂进行销售。关于金戈权益问题，双方股东之间，白云山科技公司与白云山制药总厂之间需要商讨并最终确定。白云山制药总厂对金戈的销售进行了大量的市场调研、营销策划、渠道投入和品牌建设，金戈从上市以来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

受原研药专利保护期及双方实际合作方式等情况改变的影响，鉴于各方在金戈的研发、生产和经营过程中不同的贡献程度，为维护各方利益，避免因收益分配纠纷影响金戈良好的发展趋势，双方股东代表对金戈的产权和收益等问题进行了多次协商，但双方一直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在相关收益分配方面，白云山制药总厂已经依据白云山科技公司对金戈的贡献程度合理预估该公司应得的收益，并进行了相应的计提，但由于双方股东尚未就收益分配达成一致意见，故本公司暂时无法计算对本公司当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金额。

2、与诉讼相关的或有事项详见附注十三、（十一）、1. 本集团的诉讼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疫情”）的爆发，给本集团的生产和经营带来了较多的不确定性，其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本集团将持续关注疫情发展状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租赁

1. 出租情况

（1）经营租赁

项目	金额
①收入情况	
租赁收入	66,366,340.77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②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第1年	56,848,664.90
第2年	46,928,838.58
第3年	32,477,734.09
第4年	23,566,685.22
第5年	19,567,960.56
③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8,495,423.52

2. 承租情况

(1) 承租人信息披露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42,819,378.96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3,560,051.00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216,996.94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893,707.5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38,332,952.67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其他	-

注：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见附注五、（十六），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见附注五、（五十）。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无

(六)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随着本集团战略管理的部署与业务板块的拓展，2015年本集团基本完成了“大南药”“大商业”“大健康”“大医疗”四大板块产业链布局及内部组织架构搭建，依据监管法规、公

司管理等方面的要求，将以四大板块作为确定经营分部，但由于大医疗板块目前业务规模未达到10%，暂列其他，具体分部情况如下：

•大南药分部：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究开发、制造与销售；

•大健康分部：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大商业分部：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和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 2019年1-12月及于2019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大南药	大健康	大商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1,788,694,609.13	10,488,887,951.58	42,503,885,023.52	170,310,057.60	-	64,951,777,641.83
分部间交易收入	293,521,980.08	74,311,673.93	7,916,739,714.81	367,150,887.49	(8,651,724,256.31)	-
利息收入	(89,480,004.08)	(113,187,581.37)	(26,078,489.89)	(75,250,541.30)	779,716.98	(303,216,899.66)
利息费用	24,874,956.90	2,254,461.93	453,983,134.78	32,783,381.65	(120,012,660.57)	393,883,274.69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07,697.71	2,550.77	2,260,246.44	117,645,446.69	(229,791.13)	144,486,150.48
信用减值损失	1,637,288.43	1,239.82	(108,769,262.92)	(3,269,260.57)	366,217.39	(110,033,777.85)
资产减值损失	1,374,644.02	-	(10,322,709.47)	(500,000.00)	(2,037,338.41)	(11,485,403.86)
折旧费和摊销费	276,648,040.66	42,128,443.56	333,027,739.02	33,422,733.18	(59,618,593.03)	625,608,363.39
利润总额	1,476,440,835.43	1,652,377,164.10	507,820,823.35	1,091,716,838.73	(599,822,189.00)	4,128,533,472.61
资产总额	13,617,263,984.14	11,559,245,317.93	27,909,137,809.70	20,859,483,056.03	(17,051,471,041.60)	56,893,659,126.20
负债总额	7,357,860,154.04	6,434,061,417.99	22,593,101,212.71	2,796,378,305.26	(8,277,228,911.99)	30,904,172,178.0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01,068,028.49	-	65,423,790.37	1,232,533,373.55	-	1,599,025,192.41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55,011,321.12	128,949,114.99	503,350,933.97	1,592,142,742.37	-	2,579,454,112.45

② 2018年1-12月及于2018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项 目	大南药	大健康	大商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9,796,024,948.68	9,492,904,408.94	22,811,449,928.90	133,458,764.60	-	42,233,838,051.12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4,351,843.81	33,647,788.65	7,310,785,592.07	242,413,790.42	(7,731,199,014.95)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项 目	大南药	大健康	大商业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利息收入	(54,532,656.59)	(96,941,364.91)	(18,459,600.71)	(94,846,307.77)	2,776,886.80	(262,003,043.18)
利息费用	17,455,028.42	-	264,232,320.54	24,294,787.91	(83,181,206.61)	222,800,930.2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85,838,488.29	755,108.60	2,166,026.75	240,749,192.94	(12,312,209.74)	317,196,606.84
信用减值损失	(2,958,625.66)	292,637.27	(31,274,555.15)	(8,423,529.03)	3,037,233.34	(39,326,839.23)
资产减值损失	(35,358,983.53)	-	(26,552,905.79)	-	(118,275,499.68)	(180,187,389.00)
折旧费和摊销费	222,464,191.81	42,282,814.77	147,687,704.53	27,985,379.02	(144,105.00)	440,275,985.13
利润总额	1,384,538,275.78	852,020,464.44	254,159,649.94	1,398,199,922.59	129,811,942.87	4,018,730,255.62
资产总额	11,583,817,470.30	9,419,956,280.11	24,868,693,118.24	20,624,199,398.47	(15,014,482,397.64)	51,482,183,869.48
负债总额	6,887,053,492.19	5,896,869,489.81	20,476,717,007.50	2,871,177,504.92	(7,793,366,378.94)	28,338,451,115.4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长期股权投资	276,421,358.40	-	62,991,964.68	1,420,544,712.31	-	1,759,958,035.3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 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13,426,962.68	488,603,396.02	1,852,610,818.57	78,551,367.54	-	2,833,192,544.81

③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非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外交易收入：		
中国	64,918,017,689.88	42,189,829,224.25
其他国家/地区	33,759,951.95	44,008,826.87
合计	64,951,777,641.83	42,233,838,051.12

(续)

项目	年末	年初
非流动资产总额：		
中国	10,135,780,517.31	8,120,762,664.12
其他国家/地区	16,697,391.35	18,298,592.95
合计	10,152,477,908.66	8,139,061,257.07

(七) 核数师酬金

核数师酬金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2,518,867.92	2,425,786.50

(八) 董事、监事及员工薪酬

本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姓名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李楚源	-	-	-	-	-	-	-	-
陈 矛 (注:1)	-	-	-	-	-	-	-	-
刘菊妍	-	-	-	-	-	-	-	-
程宁	-	-	-	-	-	-	-	-
倪 依 东 (注:2)	-	-	-	-	-	-	-	-
黎洪	-	428,050.00	83,967.00	832,877.00	-	-	-	1,344,894.00
吴长海	-	413,050.00	83,967.00	812,165.00	-	-	-	1,309,182.00
张 存 波 (注:3)	-	209,737.00	37,068.00	537,496.00	-	-	-	784,301.00
黄显荣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王卫红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储小平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姜文奇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监事姓名								
冼 家 雄 (注:6)	-	-	-	-	-	-	-	-
李 锦 云 (注:4)	-	-	-	-	-	-	-	-
高燕珠	-	252,763.00	67,743.00	645,652.00	-	-	-	966,158.00
蔡 锐 育 (注:5)	-	81,123.00	18,534.00	298,868.00	-	-	-	398,525.00

上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姓名								
李楚源	-	-	-	-	-	-	-	-
陈矛	-	-	-	-	-	-	-	-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刘菊妍	-	-	-	-	-	-	-	-
程宁	-	-	-	-	-	-	-	-
倪依东	-	-	-	-	-	-	-	-
黎洪	-	382,038.00	107,030.00	579,606.50	-	-	25,778.00	1,094,452.50
吴长海	-	370,098.00	82,046.00	678,244.00	-	-	25,778.00	1,156,166.00
黄显荣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王卫红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储小平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姜文奇	100,000.00	-	-	-	-	-	-	100,000.00
监事姓名								
冼家雄	-	-	-	-	-	-	-	-
李锦云	-	-	-	-	-	-	-	-
高燕珠	-	236,664.00	65,414.00	236,429.00	-	-	17,750.00	556,257.00

注：1、陈矛 2019 年 5 月 31 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2、倪依东 2019 年 10 月 22 日因工作原因请辞本公司董事职务。

3、2019 年 6 月 22 日选举张春波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获选举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4、李锦云 2019 年 9 月 23 日因工作原因请辞本公司监事职务。

5、2019 年 6 月 22 日选举蔡锐育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任期自获选举之日起至新一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6、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监事会收到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冼家雄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冼家雄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原因向监事会申请辞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鉴于冼家雄先生的辞职导致本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少于三名，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在补选产生新任监事之前，冼家雄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本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程序补选新任监事。冼家雄先生已确认与本公司监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没有任何事项须提请本公司股东注意。（公告时间：2019 年 11 月 18 日）

除上述披露之董事及监事薪酬外，董事长李楚源、副董事长陈矛、董事刘菊妍、程宁、倪依东、监事会主席冼家雄、监事李锦云从本公司之控股股东中分别收取薪酬人民币 1,411,031.00 元、人民币 876,740.00 元、人民币 1,278,393.00 元、人民币 1,270,249.00 元、人民币 1,166,753.00 元、人民币 1,299,252.00 元、人民币 897,798.00 元（2018 年：董事长李楚源、副董事长陈矛、董事刘菊妍、程宁、倪依东和监事会主席冼家雄、监事李锦云从公

司收取薪酬从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分别收取薪酬人民币 1,014,199.00 元、人民币 968,743.00 元、人民币 990,249.00 元、人民币 970,539.00 元、人民币 953,100.00 元、人民币 998,469.00 元、人民币 968,313.00 元）。其中部分是作为其对本集团提供劳务的薪酬。董事认为难以将该金额就其对本集团提供的服务以及对本公司控股公司及共同控制主体提供的服务进行分配，故此无将该薪酬作出分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内，概无董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2018 年：无）。

（九）薪酬最高的前五名

2019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1 位董事（2018 年度：1 位董事）。本年度支付其他 4 位（2018 年度：1 位）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工资及补贴	1,564,440.00	1,416,781.00
养老金计划供款	204,472.00	206,904.00
奖金	3,895,605.00	3,233,455.00
其他	800.00	23,367.00
合 计	5,665,317.00	4,880,507.00

薪酬范围	人 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0 元 – 1,000,000 元	0	0
1,000,000 元以上	4	4

（十）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 本集团的诉讼事项

（1）本集团的起诉事项

2019 年 10 月 22 日，本集团对北京康业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因互联网侵犯名誉权向广州互联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金额 10,135,700.00 元。2019 年 11 月 11 日，北京康业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向广州互联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2019 年 11 月 19 日被驳回。北京康业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期限内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0 年 1 月 21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了北京康业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管辖权异议。目前排期于 2020 年 4 月

3日开庭审理。

(2) 本集团下属A子公司的被诉事项

① 2015年1月28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本集团下属A子公司未按合同支付货款3,688.00万元为由，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A子公司支付到期货款及逾期利息。

2016年3月14日，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5)穗越法民二初字第328-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起诉。

2016年3月23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起上诉。

广州市中级法院于2016年12月16日作出了《(2016)粤01民终1068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2015)穗荔法民二初字第328-3号民事裁定，并指令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8年2月5日，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由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未能举证证明已经向A子公司交付涉案货物，故其要求A子公司支付货款及利息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法院判决驳回全部诉讼请求，即A子公司无需支付上述案件中所涉合同的货款和利息。

2018年3月12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对该案提起上诉，2018年8月30日二审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2018年11月6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01民终1271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上诉请求不成立，予以驳回，维持原判。

2019年1月4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民间借贷纠纷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A子公司，请求判令A子公司与另外五被告共同向其清偿本金3,600.00万元人民币及自逾期还款之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按年利率6%的标准支付资金占用期间利息906.00万元。

2019年2月18日，A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交《延期举证申请书》和《管辖权异议申请书》。2019年3月8日A子公司向法院提交《关于请求公安机关将(2018)粤0106民初23672号和(2018)粤0106民初29792号案有关材料立案侦查的报告》，请求法院将移送公安机关处理。2019年4月30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0106民初29792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A子公司的管辖权异议。

2019年5月5日，A子公司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递交了《管辖权异议上诉状》。广

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24日作出裁定，驳回了A子公司对本案提出的管辖权异议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0年2月11日，A子公司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案件将于2020年4月27日在天河区法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中。在充分参考外部律师专业意见的基础上，A子公司管理层对于案件进行了评估，认为A子公司在该案件败诉并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② 2015年2月4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本集团下属A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货款1,844.00万元为由，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A子公司支付到期货款及逾期利息。

2015年12月21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5）穗荔法民二初字第774-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起诉，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提起上诉。

2016年12月16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粤01民终3446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2015）穗荔法民二初字第774-3号民事裁定，并指令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7年12月22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驳回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2018年1月10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二审于2018年5月9日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8月27日作出《（2018）粤01民终650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广晟金属的上诉，维持原判。

2018年9月6号，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民间借贷纠纷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起诉A子公司，请求判令A子公司与另外五被告共同向其清偿本金1,800.00万元人民币及自逾期还款之日起至实际偿还之日止、按年利率6%的标准支付资金占用期间利息4,216,500.00元。

2018年12月18日，本案一审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开庭。2019年3月5日，本案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进行一审阶段的庭询。2019年6月24日，本案在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进行了一审阶段第二次开庭。

2019年10月22日，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0106民初23672号民事判

判决书》，判决被告陈锡江、广州市燧泰燃料化工有限公司、东莞市晔联道路改性沥青有限公司、A子公司、刘向红向原告广晟金属公司偿还借款本金1,800.00万元及其利息，同时，共同负担案件受理费和保全费合计157,780.00元。

2019年11月7日，A子公司向天河法院递交了《民事上诉状》。2020年3月3日，A子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上诉案件通知书》和《传票》，本案二审将于2020年5月7日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第82法庭进行庭询。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中。在充分参考外部律师专业意见的基础上，A子公司管理层对于案件进行了评估，认为A子公司在该案件败诉并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预计约为600万元，计提600.00万元预计负债。

③ 2014年12月25日，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本集团下属A子公司未按合同支付货款4,740.00万元为由，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A子公司支付到期货款及逾期利息，并申请冻结了A子公司的银行账户。

2015年12月21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5）穗荔法民二初字第454-1号至468-1号共15份《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的起诉。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16年12月16日，广州市中级法院作出（2016）粤01民终3437号-3445号、5158号-5163号共15份《民事裁定书》，裁定分别撤销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2015）穗荔法民二初字第454-1号至468-1号共15份的民事裁定，并指令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7年12月22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判决驳回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2018年1月4日，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案件二审已于2018年5月9日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

2018年8月27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认为由于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不能证明已向A子公司交付了涉案货物，其以双方之间存在买卖合同关系且已经交付货物为由主张A子公司支付货款证据不足，最终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9年10月15日，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借款合同纠纷为案由，向海珠法院提起两起诉讼，起诉了陈锡江、广州市燧泰燃料化工有限公司、A子公司、倪莉和彭备战共五被告，涉诉金额合计4,965.40万元。

2020年2月24日，A子公司收到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的《传票》、《应诉通知书》等，

案件将于2020年5月12日在海珠区法院第30法庭A603开庭审理。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中。在充分参考外部律师专业意见的基础上，A子公司管理层对于案件进行了评估。对于账列应收账款广州德丰行石化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广州市通泰燃料化工有限公司的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0%。对于实际已支付的资金，包括账挂其他应收广州德丰行石化有限公司1,031.57万元，应收账款中油洁能（珠海）石化有限公司1,054.18万元，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00%。

④ 2014年11月10日，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以本集团下属A子公司未按合同支付货款836.49万元为由，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A子公司支付到期货款及逾期利息。

2015年12月30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了（2014）穗荔法民二初字第2424号和24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A子公司向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支付到期货款及逾期利息。

2016年1月25日A子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21日作出（2016）粤01民终7733号和773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撤销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2014）穗荔法民二初字第2424号和2425号民事判决；并驳回被上诉人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2017年8月28日，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2017年11月7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粤民申6100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8年3月15日，A子公司收到广州市人民检察院发出关于穗检控申控民受（2018）357号的民事监督案件受理通知书，内容为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因与A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不服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粤01民终7733、7734号民事裁判结果，向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

2018年7月13日，A子公司收到广州市人民检察院的穗检民（行）监（2018）44010000573号和穗检民（行）监（2018）44010000574号《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广州市人民检察院根据《人民检察院民事诉讼监督规则（试行）》第九十条的规定，决定不支持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的监督申请。

2019年5月17日，广州临海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基于上述事项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分别提起两起诉讼，请求判令A子公司与另一被告海南蓝辉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连带清偿借款、

利息、逾期利息和逾期还款损失费。

其中一案，借款为 403.13 万元、逾期还款的损失为 22.89 万元、利息为 12.10 万元和逾期利息为 376.40 万元；另一案，借款为 403.13 万元、逾期还款的损失为 22.89 万元、利息为 18.15 万元、逾期利息为 375.60 万元。

2019 年 6 月 17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 年 7 月 9 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 0115 民初 3946 号和（2019）粤 0115 民初 394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了 A 子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2019 年 7 月 18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递交了《管辖权异议上诉状》。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19 年 12 月 24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提交《证据一、证据二清单》。2019 年 12 月 26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寄出《追加被告申请书》，请求法院追加广州市永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

案件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在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第八法庭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2020 年 2 月 18 日，A 子公司收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的《传票》、《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和《重新指定举证期限通知书》。案件第二次开庭审理将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南沙区法院第八法庭进行。

截至报告日，上述案件仍在审理中。在充分参考外部律师专业意见的基础上，A 子公司管理层对于案件进行了评估，认为 A 子公司在该案件败诉并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3）本集团下属 A 子公司的起诉事项

2019 年 3 月 26 日，A 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起诉福建省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剩余物资库存回购款 731.00 万元、已退回的产品款项 455.00 万元及逾期违约金 165.70 万元，合计约 1,351.20 万元。

2019 年 4 月 1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2019 年 6 月 3 日，A 子公司收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粤 0103 民初 2801 号民事裁定书》和《（2019）粤 0103 执保 250 号财产保全通知书》，裁定冻结了福建省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资金：65.00 万元）以及其名下福州康利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

2019 年 5 月 22 日，福建省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 年 6 月 5 日，A 子公司收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 0103

民初 280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了福建省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19 年 7 月 25 日，福建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的上诉。

2019 年 8 月 26 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粤 01 民辖终 179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移送至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9 年 11 月 7 日，A 子公司收到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的《传票》，案件将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2019 年 11 月 12 日，A 子公司向福州市台江人民法院递交《撤诉申请书》。2019 年 11 月 18 日，A 子公司收到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闽 0103 民初 432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 A 子公司撤诉。

2020 年 1 月 14 日，A 子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重新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起诉福建百仕韦医用高分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6 日，A 子公司收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0）粤 0103 民初 1684 号民事裁定书》，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对本案没有管辖权，裁定不予受理 A 子公司的起诉。2020 年 3 月 2 日，A 子公司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递交了管辖权异议的《民事上诉状》。

根据外部律师专业意见，A 子公司管理层对于案件进行了评估，出于谨慎性原则，A 子公司对百仕韦项目库存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68.00 万元。

（4）本集团下属 G 子公司的被诉事项

2016 年 12 月 27 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韵支行以广东华强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公司”）逾期没有按时偿还其以转让其对本集团下属 G 子公司的应收账款而获得的贷款，向法院起诉华强公司以及多个担保人、应收账款的债务人 G 子公司。

华强公司于 2014 年 4 月至 6 月期间，在没有通知 G 子公司的情况下以其对 G 公司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平安银行并获得了贷款。G 子公司是应收账款的债务人，对该转让行为不知情，且已向华强公司支付了涉案货款 6,634.00 万元。现因华强公司逾期没有按时偿还贷款，平安银行诉称要求 G 子公司向其偿付货款。2018 年 8 月 10 日，在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2018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一审判决，一审法院驳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科韵支行对 G 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后平安银行并没有上诉。目前的二审阶段是案件的另一被告不服一审判决（对其的判断）提起，不涉及 G 子公司。

G 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认为 G 子公司并无责任

承担供应商对银行的负债。故未计提预计负债。

(5) 本集团下属 G 子公司的起诉事项

① 2015 年 7 月 24 日，本集团下属 G 子公司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起诉湖北宏桥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宏桥”）拖欠货款共计 2,772.51 万元，要求其支付货款、欠款利息及违约金共计 3,712.48 万元，并实施了诉前财产保全。

2017 年 1 月 24 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湖北宏桥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向 G 子公司支付欠款共计 2,772.51 万元及支付部分款项的违约金和利息损失（计至欠款实际清偿之日），该判决已生效，被告未履行法院判决。G 子公司已委托当地律师递交资料至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本案在起诉前已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对湖北宏桥名下土地使用权、银行账户进行了查封、冻结。截至目前，前期已保全财产仍处于有效的查封、冻结状态。法院已委托评估机构对相关保全财产进行了评估。2018 年 3 月，法院通知已将评估报告送达湖北宏桥，法院组织拍卖。2018 年 10 月拍卖成功，下一步法院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核实各项权益，拟定拍卖款的分配方案。2019 年 5 月 G 子公司收到法院第一次分配的执行款 400.00 万，2019 年 7 月收到法院划扣余下执行款 734.21 万元。

G 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对上述收回执行款，并在扣除诉讼相关费用后，核销了相关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对剩余未收回货款，管理层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2017 年 4 月 5 日，本集团下属 G 子公司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起诉广西柳州百草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百草堂”）拖欠货款共计 1,444.35 万元，要求其支付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

2018 年 7 月 24 日，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柳州百草堂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 G 子公司支付货款 1,444.35 万元，以该笔货款为本金从 2018 年 1 月 1 日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利息（计付至付清货款之日），并赔偿 G 子公司律师费 41.60 万元及返还 G 子公司垫付的鉴定费 4.48 万元。

本案在起诉前已采取诉前财产保全措施，对柳州百草堂名下不动产权、银行账户进行了查封、冻结。截至目前，前期已保全财产仍处于有效的查封、冻结状态。

百草堂在 2018 年 8 月提出上诉。此纠纷移交广州市中院。2019 年 1 月二审开庭，2019 年 3 月法院出具《二审判决书》，判决 G 子公司胜诉。2019 年 5 月，G 子公司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2019 年 7 月，G 子公司向法院提交领款申请书后，已收到案款 1,865.01 万元。

③ 2018年2月7日，本集团下属G子公司向法院起诉梓瑞药业拖欠其2015年至2017年补差共234.19万元（共39起案件），法院判决支持G子公司要求梓瑞支付补差的诉讼请求，但驳回G子公司要求梓瑞支付逾期支付补差的利息。

截止本报告日，39个案件均结案，法院最终判决这39个案件的金额一共为118.98万元，该款项G子公司已收讫。

④ 2016年8月18日，本集团下属G子公司向法院起诉桂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医药”）拖欠G子公司货款共计413.08万元，并申请了财产保全。广州市人民法院终审判决桂林医药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G子公司清偿货款413.08万元及违约金（自2014年8月22日起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日利率万分之五的标准计付），并支付律师费及本案的诉讼费及诉讼保全费。一审、二审均胜诉，足额查封相关资产，其中房产3套，G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现在执行中，等待法院对查封的财产进行拍卖。

G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对上诉应收账款413.08万元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100.00%。

⑤ 2018年3月29日，本集团下属G子公司向法院起诉威海琪诺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琪诺医疗”）退还G子公司预付款共计1,521,390.00元。案件于2018年7月6日出具一审判决，一审法院判决琪诺医疗向G子公司支付款项951,390.00元及利息；诉保费5,000.00元及案件受理费5,555.00元由琪诺医疗承担。G子公司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

截止本报告日，G子公司已收到法院二审判决结果，二审法院判决琪诺医疗支付预付款共计1,521,390.00元及相关利息。G子公司已向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因威海琪诺已走破产清算程序，并未发现有其它资产，故法院将案件中止执行，待有新财产线索再恢复执行。2019年9月4日G子公司向环翠区人民法院申请收取执行款7,540.00元。法院反馈因执行款收据并未找到，故于2020年1月8日再次向环翠区人民法院申请收取执行款7,540.00元。

G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基于谨慎性原则将相关预付账款重分类至其他应收款后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⑥ J孙公司（母公司为G子公司）起诉被告河北杏林医药有限公司拖欠J孙公司2,797,654.40元及相应利息。

本案2018年2月26日第二次开庭审理后，被告河北杏林医药有限公司申请对《购销合同》上的“河北杏林医药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的真实性及有苏雪亮签收的三笔单据上“苏

雪亮”签名或否苏雪亮本人书写进行司法鉴定。2018年5月8日第三次开庭质证样本和检材。2018年5月18日上午，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摇号选定的司法鉴定机构为广西桂公明司法鉴定中心。2018年12月18日J孙公司将相关合同和签收单原件交至广西桂公明司法鉴定中心鉴定。2018年4月8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继续冻结被告河北杏林医药有限公司银行存款2,842,153.00元，冻结期限至2019年4月7日，法院已于4月19日到石家庄完成冻结河北杏林公司基本户河北银行槐南支行账户2,842,153.00元。2019年7月18日收到判决，法院支持J孙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后被告河北杏林医药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已经提起上诉，二审于2020年2月26日开庭。

J孙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了50.00%的坏账准备。

⑦ 2019年5月31日，K孙公司（（母公司为G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广州莱泰制药有限公司，要求退还未发货部分的货款并处理库存商品，涉及金额4,163,263.36元。2019年12月20日，一审开庭判决K孙公司胜诉，法院已查封对方土地。

K孙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预计能收回相关预付货款，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6）本集团下属H孙公司的被诉事项

2016年9月7日，华润国康（北京）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国康”）以与本集团下属H孙公司买卖关系以第三人华强公司未收到药品货物，向法院起诉H孙公司，要求返还其购药款1,529.71万元。

华润国康诉称，其于2014年向H孙公司采购药品并付清货款1,529.71万元，后于同年5月30日将上述药品销售给第三人华强公司。因H孙公司与第三人同处一省市，地理位置较近，华润国康与H孙公司双方为节省运费，故约定由H孙公司将药品直接送往第三人处。因第三人一直未支付华润国康货款，华润国康将第三人诉至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并于2016年7月21日第一次开庭审理。由于第三人称其未收到过任何药品，因此无支付货款的义务，于是华润国康要求H孙公司返还其购药款1,529.71万元。H孙公司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法院于2016年12月19日裁决驳回H孙公司和华强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

2017年9月12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民事裁定书》（（2017）京02民辖终827号），驳回H孙公司管辖权异议上诉，维持原裁定。

2018年6月12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审理本案，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2019年3月22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京0106民初19433号》驳回华润国康（北京）医药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后原告不服判决，提出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H孙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认为公司已履行购销合同，向供应商支付了货款，且获取了华润国康的收货确认表以证明已履行向华润国康的供货义务。H孙公司管理层预期不需要进行赔偿，未确认预计负债。

（7）本集团下属其他子公司的应诉事项

① 本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与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在长沙就“全国销量领先的红罐凉茶——加多宝”、“中国每卖 10 罐凉茶，7 罐加多宝，怕上火，更多人喝加多宝，配方正宗当然更多人喝”或“加多宝凉茶获准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等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而发生纠纷，本案一审（案号为：（2013）长中民五初字第 00308 号）、二审（案号为：（2016）湘民终 94 号）均认定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涉案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判令其停止侵权，并在一审判决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支付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9,022,978.20 元经济损失及 239,779.00 元合理维权费用。二审法院除改判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向王老吉大健康公司支付 600.00 万元人民币损害赔偿外，其他的均维持了一审法院的判决。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院申请再审，最高院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做出裁定，以本案存在部分法律适用问题为由，裁定提审本案，案号为（2017）最高法民再 155 号。2017 年 11 月 30 日，最高人民法院对本案进行开庭审理，2019 年 3 月 8 日进行庭询，2019 年 8 月 16 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判决：（1）撤销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6）湘民终 94 号民事判决；（2）撤销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长中民五初字第 00308 号民事判决；（3）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立即停止在《潇湘晨报》上发布包含“中国每卖 10 罐凉茶 7 罐加多宝”广告词的广告以及立即停止使用并销毁印有“全国销量领先的红罐凉茶——加多宝”广告词的产品包装；（4）湖南丰彩好润佳商贸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立即停止销售包装上印有“全国销量领先的红罐凉茶——加多宝”广告语的加多宝凉茶；（5）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经济损失和合理费用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6）驳回广药集团、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案一、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

165,200.00元，由武汉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负担99,120.00元，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共同负担66,080.00元。

本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与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在重庆就“全国销量领先的红罐凉茶改名加多宝”等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而发生纠纷，本案一审（案号为：（2013）渝五中民法初字第00345号）、二审（案号为：（2014）渝高法民终字第318号）均认定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涉案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判令其停止侵权，并在一审判决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支付王老吉大健康公司400,000.00元经济损失及合理开支费用。二审维持了一审法院的判决。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院申请再审，最高院于2016年12月23日做出裁定，以本案存在部分法律适用问题为由，裁定提审本案，案号为（2017）最高法民再151号。最高人民法院于2017年11月30日进行第一次开庭审理，2019年3月8日进行第二次开庭审理，2019年8月16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作出判决：（1）撤销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14）渝高法民终字第00318号民事判决；（2）撤销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2013）渝五中民法初字第00345号民事判决；（3）驳回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一、二审案件受理费共计93,600.00元，由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② 本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与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在广州就王健仪称“我是王老吉第五代玄孙王健仪”、“我将独有祖传秘方独家传授给加多宝集团”、“加多宝生产的凉茶是获我独家授权的祖传秘方配制”等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及商业诋毁而发生纠纷，本案一审（案号为：（2014）穗中法知民初字第2号）、二审（案号为：（2016）粤民终293号）均认定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涉案广告语构成虚假宣传及商业诋毁，判令其停止侵权、赔礼道歉，并在一审判决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支付王老吉大健康公司5,000,000.00元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费用。二审维持了一审法院的判决。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院申请再审，案号为（2017）最高法民申509号。最高院于2017年12月27日进行庭询，已裁定驳回其再审申请。

截至本报告日，未有最新情况。本集团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王老吉大健康公司存在案件败诉并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③ 2015年，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因物业租赁合同纠纷将本集团下属B子公司起诉至法院，要求解除物业租赁合同及赔偿损失。B子公司也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广州

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按物业租赁合同支付拖欠租赁费用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2017年6月30日，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越法民三初字第186号的民事判决，判决原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与被告B子公司于2014年2月28日签订的《物业租赁合同》及《物业租赁合同补充合同》于2016年9月9日解除。被告B子公司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向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支付补偿款1,955,325.00元，并驳回原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7年6月30日，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越法民三初字第639号的民事判决，判决被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向原告B子公司支付2014年10月1日至2015年1月31日期间的租金合计9,800,000.00元及逾期支付租金的违约金，担保人对被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的前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驳回原告B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7年6月30日，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粤0104民初第100号的民事判决，判决被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应自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向原告B子公司支付2015年2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的租金合计33,205,000.00元及逾期支付租金的违约金，担保人对被告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的前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驳回原告B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不服上述民事判决书，已提起上诉。另B子公司就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拖欠2016年1月1日-9月9日的租金和违约金另案起诉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及担保人，案号（2018）粤0104民初第813号。

2018年5月28日终审判决包括B子公司追收2014年10月到2015年12月期间拖欠租金等的三个案件，终审判决租金按合同约定租金减半计收，拖欠租金的利息按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经评估的装修投入残值除B子公司同意利用的1,955,325.00元外其他租赁双方各承担50.00%。

2018年6月28日，浩诚公司与B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且广州市浩诚物业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已向B子公司付清抵扣了保证金、补偿金的本金及利息27,966,723.12元，向B子公司开具评估费128,000.00元发票、230,000.00元的资产发票、1,725,325.00元的发票、2,278,382.50元的收款收据、收到B子公司退回580.00万元保证金的收据。6月29日B子公司向法院提交解封浩诚及蔡松财产申请书和已诉未审未判案件即（2018）粤0104民初第813

号的撤诉申请书。

目前，双方当事人已和解，和解协议书已履行完毕，后两案的被告之一蔡松提出再审申请【案号：(2018)粤民申12750、12751号】，B子公司已向高院提出答辩意见，该再审申请仍在审查中。

B子公司管理层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预计再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不大，故未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

④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于2015年6月23日向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本集团下属E子公司作出《行政决定书》（穗国房字【2015】56号），要求两单位缴交欠缴的土地出让金13,160,051.26元、以及计算至2015年6月23日的违约金13,216,059.26元，合计26,376,110.52元。

E子公司和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分别向广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广州市人民政府于2017年1月5日作出《行政复议决定书》（穗府行复【2015】872、879号），维持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于2015年6月23日作出的《行政决定书》（穗国房字【2015】56号）。

E子公司于2017年1月15日向广州铁路运输第一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撤销上述行政决定和行政复议决定书。

广州铁路运输第一法院于2017年6月19日作出《行政判决书》（（2017）粤7101行初558号），驳回E子公司的诉讼请求。

E子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向广州铁路运输第一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撤销上述行政决定和行政复议决定书。

广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于2017年10月17日作出《行政判决书》（（2017）粤71行终1288号），驳回E子公司上诉请求，维持一审判决。此判决为终审判决。E子公司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在营业外支出计提了该土地出让金及违约金共计26,376,110.52元。E子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8年3月22日受理E子公司的再审申请。但仍未收到再审立案通知。

2019年3月5日，广州铁路运输法院向E子公司发出（2019）粤7101执254号执行通知书，要求E子公司及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立即缴交欠缴的土地出让金13,160,051.26元以及违约金13,216,059.26元，合计26,376,110.52元。

2019年3月12日，E子公司与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达成执行和解，E子公司向

其先行垫付应缴纳的土地出让金 13,160,051.26 元以及违约金 13,216,059.26 元,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不再向 E 子公司追缴土地出让金、违约金以及迟延履行期间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日,该执行案现已结案。

2019年3月27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行申516号《行政裁定书》,裁定驳回E子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9年5月9日,E子公司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向E子公司返还垫付的土地出让金13,160,051.26元以及违约金13,216,059.26元,并自2019年3月12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至上述款项全部清偿之日止。2019年11月11日,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9)粤0104民初19826号,支持了E子公司的诉讼请求,判决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向E子公司返还土地出让金13,160,051.26元以及违约金13,216,059.26元共计26,376,110.52元并计付利息(自2019年3月12日起,以26,376,110.52为基数,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计收同期贷款利息的标准计至还清上述款项之日止)。

2019年11月21日,广东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改判无需向E子公司支付利息,目前该案二审尚未开庭。

⑤ 2015年6月1日,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起诉本集团下属F子公司,案由为法律服务合同纠纷,要求F子公司支付22,421,800.00元法律服务费及逾期利息。

2016年1月8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南法民二初字第254号一审民事判决,判令F子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13,192,825.00元。

F子公司及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均不服一审判决,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6年5月17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粤01民终5137号二审民事判决,判令F子公司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向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4,352,350.00元。F子公司已支付上述服务费。

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仍不服二审判决,于2016年9月1日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6年10月24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向F子公司发出《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案号:(2016)粤民申6609号】,通知F子公司有关应诉事宜。2017年12月13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听证,裁定是否受理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8年3月12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驳回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

2018年9月12日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再次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起诉，案由为法律服务合同纠纷，要求F子公司支付18,069,450.00元法律服务费及逾期利息。2018年10月23日开庭审理，2018年11月15日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撤回起诉，2018年11月19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准许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2019年3月17日，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福建省向F子公司提起诉讼，3月28日F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4月17日龙岩市坎市法庭作出一审民事裁定，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进行审理，2019年5月31日龙岩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民事裁定，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进行审理。

2019年3月24日，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在湖南省岳阳市向F子公司提起诉讼，3月28日F子公司起诉提出管辖权异议，2019年4月22日岳阳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民事裁定，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进行审理，2019年8月21日收到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撤诉裁定书。

上述案件均系广州市睿楷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就同一事件以不同理由提起的多次诉讼，F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预期不需要进行赔偿，故未计提预计负债。

⑥ 2017年，盈辉食品店起诉本集团下属F子公司，请求F子公司支付欠付其各种代垫费用共计2,130,444.00元。2017年8月4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盈辉食品店的诉讼请求。盈辉食品店不服一审判决，于2017年8月21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案号为（2017）粤01民终19018号。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21日和2017年12月19日进行了三次庭询。

2018年4月9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昆明盘龙区盈辉食品店上诉，维持原判。

2018年9月4日，盈辉食品店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2019年12月24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再审申请。F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进行了评估，认为导致直接经济损失可能性不大，故未计提预计负债。

⑦ 2018年，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起诉本集团下属F子公司，请求F子公司支付欠付其各种代垫费用共计2,792,936.42元。2018年9月7日，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

决，判决F公司向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39,244元及市场代垫费用4,551.43元，驳回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2018年9月10日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案号为(2018)粤01民终21300号。

2018年12月26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2019年5月7日，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2019年9月6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大理宝迅丰贸易有限公司再审申请，维持原判。

F子公司管理层对案件进行了评估，认为导致直接经济损失可能性不大。

⑧ 2018年1月，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买卖合同没有收到货款为由，要求本集团下属I子公司支付货款81,408,500.00元。本案原告已于2015年3月11日以相同事由起诉，并于2016年8月17日被天河区法院以涉及刑事诉讼为由裁定驳回。本次是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以“现无证据反映本案纠纷涉嫌经济犯罪”为由，重新进行起诉。目前，一审驳回起诉，广东省广晟投资集团能源有限公司提出上诉；二审发回一审法院重审，在重审的五案中的其中四案已由原告申请，法院裁定撤诉，另外一案已经由天河区法院判决I子公司胜诉，驳回了原告一切诉讼请求，对方未上诉，判决已经生效，该案件全部完结。

⑨ 2018年1月，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以广东中汇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已转让给其为由，要求本集团下属I子公司向其指定账户支付广东中汇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的货款38,549,941.94元。目前，一审驳回起诉，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提出上诉，该案二审已于2019年3月21日在市中院进行审理，市中院于2019年6月12日作出终审判决，依然驳回原告的对I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本案审结。

2. 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31,315,589.08	263,355,485.52
1至2年	5,170.86	-
2至3年	-	-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至4年	-	1,467,557.00
4至5年	1,447,557.00	-
5年以上	2,940,186.52	3,288,606.5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	135,708,503.46	268,111,649.04
减：坏账准备	5,728,705.10	6,655,939.8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合计	129,979,798.36	261,455,709.16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74,626.24	1.97	2,674,626.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033,877.22	98.03	3,054,078.86	2.30
其中：组合 1	133,033,877.22	98.03	3,054,078.86	2.30
合计	135,708,503.46	100.00	5,728,705.10	4.22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4,626.24	0.88	2,354,626.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757,022.80	99.12	4,301,313.64	1.62
其中：组合 1	265,757,022.80	99.12	4,301,313.64	1.62
合计	268,111,649.04	100.00	6,655,939.88	2.48

(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债务人已破产，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2	470,000.00	4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320,000.00	3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315,508.74	315,508.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69,117.50	69,11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74,626.24	2,674,626.24	100.00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 1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130,995,589.08	1,309,955.89	1.00	263,355,485.52	2,633,554.86	1.00
1至2年	5,170.86	517.09	10.00	-	-	10.00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1,467,557.00	733,778.50	30.00
4至5年	1,447,557.00	1,158,045.60	80.00	-	-	-
5年以上	585,560.28	585,560.28	100.00	933,980.28	933,980.28	100.00
合计	133,033,877.22	3,054,078.86	-	265,757,022.80	4,301,313.64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提坏账准备	6,655,939.88	(927,234.78)	-		5,728,705.10
合计	6,655,939.88	(927,234.78)	-		5,728,705.10

3.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1	90,760,777.59	66.88	907,607.78
客户2	5,109,211.00	3.76	51,092.11
客户3	4,195,495.98	3.09	41,954.96
客户4	4,194,127.50	3.09	41,941.28
客户5	4,006,548.00	2.95	40,065.48
合计	108,266,160.07	79.77	1,082,661.60

5.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年无应收账款转移，如证券化、保理等，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463,226,705.58	382,928,791.41
其他应收款	1,481,230,655.20	1,504,120,220.47
减：坏账准备	10,058,692.42	9,156,213.08
合计	1,934,398,668.36	1,877,892,798.80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天心药业	104,502,080.90	104,502,080.90
光华药业	43,882,205.44	102,009,719.65
明兴药业	36,074,889.24	43,385,945.08
白云山和黄公司	278,767,530.00	-
星群药业	-	7,550,441.54
王老吉药业	-	41,665,953.14
陈李济药厂	-	28,461,301.81
潘高寿药业	-	21,128,116.20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	17,653,846.37
中一药业	-	14,022,774.24
医药进出口公司	-	2,548,612.48
合计	463,226,705.58	382,928,791.41

(2) 本年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68,890,589.44	99.16	1,493,036,443.65	90.75
1至2年	2,044,140.00	0.14	556,846.55	8.59
2至3年	296,940.52	0.02	2,549,613.86	0.01
3至4年	2,478,497.34	0.17	403,590.42	0.17
4至5年	403,590.42	0.03	48,885.81	0.02
5年以上	7,116,897.48	0.48	7,524,842.18	0.46
合计	1,481,230,655.20	100.00	1,504,120,222.47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1,444,294,507.40	1,451,241,604.25
其中：委托贷款	1,102,233,486.36	1,271,733,486.36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342,061,021.04	179,508,117.89
押金、租金、员工借支款	3,925,945.88	30,635,244.06
其他	33,010,201.92	22,243,372.16
减：坏账准备	10,058,692.42	9,156,213.08
合计	1,471,171,962.78	1,494,964,007.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9,156,213.08	-	-	9,156,213.08
本期计提	902,479.34	-	-	902,479.34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0,058,692.42	-	-	10,058,692.42

(4)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2 千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 本年无全额或部分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565,166,233.84	1 年以内	38.16	-
其他应收款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353,285,455.60	1 年以内	23.85	-
其他应收款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4,546,268.24	1 年以内	13.81	-
其他应收款 4	应收关联方款项	76,157,027.79	1 年以内	5.14	-
其他应收款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64,945,929.05	1 年以内	4.38	-
合计		1,264,100,914.52		85.34	-

(8) 本年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年无由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35,716,281.83	171,500,000.00	8,864,216,281.83	7,198,539,281.83	171,000,000.00	7,027,539,281.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25,204,503.41	-	1,225,204,503.41	1,413,116,817.35	-	1,413,116,817.35
合计	10,260,920,785.24	171,500,000.00	10,089,420,785.24	8,611,656,099.18	171,000,000.00	8,440,656,099.18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星群药业	125,322,300.00	-	-	125,322,300.00	-	-
中一药业	324,320,391.34	-	-	324,320,391.34	-	-
陈李济药厂	142,310,800.00	-	-	142,310,800.00	-	-
广州汉方	249,017,109.58	6,500,000.00	-	255,517,109.58	-	55,000,000.00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126,775,500.00	-	-	126,775,500.00	-	-
敬修堂药业	101,489,800.00	-	-	101,489,800.00	-	-
潘高寿药业	144,298,200.00	-	-	144,298,200.00	-	-
采芝林药业	165,458,900.00	4,227,000.00	-	169,685,900.00	-	69,000,000.00
医药进出口公司	18,557,303.24	-	-	18,557,303.24	-	-
广州拜迪	129,145,812.38	61,650,000.00	-	190,795,812.38	-	47,000,000.00
广西盈康	21,536,540.49	-	-	21,536,540.49	-	-
医药公司	2,891,825,159.88	421,600,000.00	-	3,313,425,159.88	-	-
王老吉药业	854,431,508.17	-	-	854,431,508.17	-	-
王老吉大健康公司	900,000,000.00	1,200,000,000.00	-	2,100,000,000.00	-	-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益甘公司	25,800,000.00	7,200,000.00	-	33,000,000.00	-	-
星珠药业	126,480,000.00	-	-	126,480,000.00	-	-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40,500,756.87	-	-	140,500,756.87	-	-
王老吉投资公司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	-
天心药业	96,192,658.47	-	-	96,192,658.47	-	-
光华药业	53,659,963.75	-	-	53,659,963.75	-	-
明兴药业	95,381,794.18	-	-	95,381,794.18	-	-
威灵药业	10,444,783.48	-	-	10,444,783.48	-	-
医药科技	1,020,000.00	-	-	1,020,000.00	-	-
广州广药白云山大健康酒店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	500,000.00
白云山医疗健康产业公司	111,600,000.00	-	-	111,600,000.00	-	-
广州白云山化学药科技有限公司	163,470,000.00	100,000,000.00	-	263,470,000.00	-	-
广药海马	7,000,000.00	19,500,000.00	-	26,500,000.00	-	-
白云山医药销售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广药总院	98,000,000.00	-	-	98,000,000.00	-	-
广州白云山医疗器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广州创赢广药白云山知识产权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广药（珠海横琴）医药产业园有限公司	-	6,500,000.00	-	6,500,000.00	-	-
合计	7,198,539,281.83	1,837,177,000.00	-	9,035,716,281.83	-	171,500,00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资 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云山和黄公司	385,065,942.31	-	-	67,960,299.58	-	-	328,767,530.00	-	-	124,258,711.89
特侨光	42,701,110.59	-	-	4,817,706.01	-	-	-	-	-	47,518,816.60
计	427,767,052.90	-	-	72,778,005.59	-	-	328,767,530.00	-	-	171,777,528.49
、联营企业										
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823,876.62	-	-	2,973,004.48	-	-	-	-	-	63,796,881.10
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 管理有限公司	2,032,056.21	-	-	1,311.61	-	-	-	-	-	2,033,367.82
云山一心堂	44,962,519.01	27,000,000.00	-	(189,967.54)	-	-	-	-	-	71,772,551.47
东广药金申股权投资 金管理有限公司	3,070,247.16	8,000,000.00	-	(1,687,016.48)	-	-	-	-	-	9,383,230.68
心堂公司	874,461,065.45	-	-	44,558,494.70	-	-	12,578,616.30	-	-	906,440,943.85
计	985,349,764.45	35,000,000.00	-	45,655,826.77	-	-	12,578,616.30	-	-	1,053,426,974.92
计	1,413,116,817.35	35,000,000.00	-	118,433,832.36	-	-	341,346,146.30	-	-	1,225,204,503.41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类 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94,492,684.81	3,137,392,597.10	3,822,126,064.48	1,897,829,832.96
其他业务	432,586,221.77	37,912,949.63	509,918,388.57	217,989,937.30
合计	5,027,078,906.58	3,175,305,546.73	4,332,044,453.05	2,115,819,770.26

(2)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大南药	4,594,485,035.92	3,137,387,888.58	3,822,101,089.04	1,897,814,213.61
大商业	7,648.89	4,708.52	24,975.44	15,619.35
大健康	-	-	-	-
其他	-	-	-	-
合计	4,594,492,684.81	3,137,392,597.10	3,822,126,064.48	1,897,829,832.96

(3)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地区	2,599,026,685.74	1,952,019,345.30	2,008,595,375.80	1,043,706,446.43
华东地区	1,053,043,141.56	612,813,566.39	828,066,454.70	331,244,020.10
华北地区	356,589,623.22	196,132,074.36	405,626,386.77	195,550,066.90
东北地区	70,419,259.48	45,898,195.80	115,180,891.90	73,157,215.39
西南地区	363,530,356.93	232,649,911.24	363,310,208.51	204,164,804.70
西北地区	151,883,617.88	97,879,504.01	101,346,746.80	50,007,279.44
合 计	4,594,492,684.81	3,137,392,597.10	3,822,126,064.48	1,897,829,832.96

(4) 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1,827,743 千元，占公司本年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39.79%。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1,491,017,397.49	32.45
客户 2	95,001,747.71	2.07
客户 3	92,596,184.15	2.02
客户 4	79,897,678.88	1.74
客户 5	69,230,099.38	1.51
合 计	1,827,743,107.61	39.79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3,321,081.34	865,519,930.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433,832.36	241,342,102.95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	28,388,931.95	63,036,249.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751,424.92	13,808,915.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014,510.00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86,631.84	-
合计	868,196,412.41	1,183,707,198.51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4,043.27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9,355,390.95	
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8,909,767.85	
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113,152.84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311,190.68	
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73,408.71)	
7. 所得税影响额	(86,415,877.29)	
8. 少数股东影响额	(7,437,586.55)	
合计	442,636,673.0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7	16.93	1.961	2.116	1.961	2.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4	10.48	1.689	1.311	1.689	1.311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营范围

101080210842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财务管理、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5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一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一月九日

姓名 夏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03-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52119760330002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5700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07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7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夏玲 11000157009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勤万信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广州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19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信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南沙自贸区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9 月 19 日
/y /m /d

姓名 王景坤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8-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243019870824127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08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1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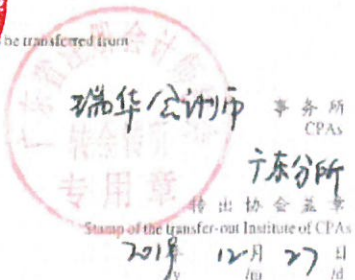


王景坤(11010130081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考注协(2019) 94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